

230.8
8130

道德學

海潮音文庫

于右任



海潮音文庫總目錄

甲編 佛學通論 (十二種)

- 一、科學
- 二、哲學
- 三、宗教
- 四、人生
- 五、國學
- 六、文化
- 七、進化論
- 八、社會學
- 九、道德學
- 十、教育學
- 十一、政治學
- 十二、論理學

乙編 佛學本論 (八種)

- 一、法相宗
- 二、法性宗
- 三、真言宗
- 四、淨土宗
- 五、律宗
- 六、禪宗
- 七、天台宗
- 八、賢首宗

丙編 佛學足論 (九種)

- 一、經釋
- 二、論釋
- 三、在家佛學法
- 四、佛學歷史
- 五、佛教傳記
- 六、討論集
- 七、講演集
- 八、論文集
- 九、整理僧伽制度論

丁編 佛學餘論 (五種)

- 一、文選
- 二、詩選
- 三、尺牘
- 四、筆記
- 五、小說

海潮音文庫編發大意

(1) 本文庫爲便宜讀者之研究。以十年來所出之月刊爲材料。分類編輯。審慎採集。予有志學佛者。以有組織有系統之貢獻。

(2) 海潮音月刊歷年十週。編輯會數易其人。材料之收集。不免有投其所好而刊登者。夫以知見不純正之註著。既有誤於初學。帶感情用事之論文。乃易引起教內之爭執。文庫取材。對此種文。縱使議論風生。亦當勉爲割愛。以導學佛者於正軌。

(3) 海潮音刊載之註著。雖爲適應時代之要求。而方便設教。然亦須有垂之長久之真價。乃得流傳。以佛法爲三世不易之常法。非世學之隨時隨地而異趣也。其爲偏於應時。缺乏不變之真實。及帶有時間性過甚。易引起新舊之爭者。割棄不錄。

(4) 月刊定期出版。收集不免稍濫。文庫取材。極端嚴格。無關宏旨之論文。甯缺不錄。(附注)道德倫理。義相聯次。合爲一種。內編增整理僧伽制度論一種。仍不變動原定種數。

庚午夏月慈忍室主人作於杭州韜光之韜齋

佛學叢刊
海潮音文庫 第一編

佛學通論九 道德學目錄

論印度行德化主義之甘地	一	一四
中國人用中國法之自救（提倡固有之道德精神）	一四	二四
杭州佛誕紀念之放蠅會宣言	二四	二八
佛教不殺之原理	二八	三二
讀倫理學原理感言	三二	三六
附論佛教倫理講話	三六	四四
大同書	四四	五二
護生痛言	五三	七七
中和與極端	七七	八二

挽回劫運護國救民正本清源論	八二	八九
慈悲與愛之區別	八九	九八
再辯我愛與慈悲	九九	一〇二
挽救人心之唯一方法論	一〇二	一〇八
廣孝篇	一〇八	一一六
道德通神會伍廷芳講演之評判	一一七	一二一
佛教世俗諦的人生觀之一（以道德範圍人生）	一二一	一二八
動物界之福音	一二八	一三二
齋素論	一三二	一三八
論素食之利益	一三八	一四二
佛教道德主義與新思潮進化主義之比較	一四二	一五六

佛學叢刊
海潮音文庫 第一編

佛學通論九 道德學

論印度行德化主義之甘地 昧然

通一君譯 Bernard Sexton 原著曰。世變之亟。未有如現代之甚者也。驚天動地之事相繼迭乘。綿延數世紀之各種組織。可推倒於頃刻之間。其所留之影像。可於一年之內消滅於人羣之腦際。歐戰未終。俄起革命。毅勇之士。擬在內法河（Volga 在俄國）畔創設共產政府矣。愛爾蘭故邦。忽自驚醒。高原遺族。遂復爲軍隊之中間議之上之大

問題矣。新芬作難，英竟與之言和矣。吾人觀此種種重大事變，正驚愕莫名間。忽聞東方之亞利安（卽印度歐羅巴）人亦奮袂以起，作反抗運動矣。惟聞印人之爭自由，爲道與他民族異，不施武力，不需刀槍，不飛血肉，而惟藉靈性之感化力，以仁愛動英之執政者爲務，爲之首者，乃甘地氏。甘地作戰，不用槍砲之炸擊力，而用靈性之潛化力，名之爲大將軍。寧稱之爲麥哈麥（大魂靈）。甘地發難以來，從未殺一人，傷一畜，屠戮騷擾皆被其懸爲厲禁。然而英政府對之，亦已震驚不已矣。

甘地之略歷

甘地之英文全名爲 Mohandas Karamchand Gandhi 以一八六九年十月二日生於印度之 Porbandar 其先代爲貴冑，祖嘗爲國務總理。少時平庸如常孩。年十九赴倫敦習法律，始得窺宇宙之大。此富於神經質之少年，忽投入歐西文化之陶鑄器中。初時頗有侷促不安之狀，然後卽習之。終其在校之年，除習法律外，復能廣交時俊。潛心研究耶教及歐西文化。一八九三年歸印度，旋即赴南非洲營律師業務。非洲歐人虐

待印僑。幾無人道可言。甘地思維護之。遂備受譏嘲辱罵鞭打之苦。彼爲世胄之後。並受過高等教育。在他地或可得人良善之待遇。在南非洲則凡屬印人。皆被目之爲苦力。甘地因受虐待而瀕於死者數次。被禁錮於獄亦數次。當其初至南非洲時。印僑較現在尙爲自由。後英人箝制印人之手段日形嚴厲。甘地乃倡消極抵抗運動以應付之。

在南非戰爭中。甘地大顯其忍耐力。組織印度地之救傷隊。率同志奔馳於戰線之中。力盡救護之職。冀英政府念其忠誠而解放印人也。於一九〇六年樹羅之變中。復率其同志組織義勇隊。盡救護之職。甘地等雖盡力矢忠於英。然英人虐待印人。反變本加厲。一八九六年甘地嘗在印度麻打拉薩作演辭曰。南非之印僑最受凌虐之苦。鐵路職員待吾人如畜類。吾人不能安然行於街衢之上。吾人被視之爲亞洲之污物。處處受人詬罵。吾人爲發臭之苦力。害人之動物。白人謂吾生殖若兔子。據彼之意當捕殺之。若兔子云云。誠慨乎其言之矣。後印人所處地位益見惡劣。忍無可忍。乃於一九〇六年九月間集同志開大會。同行宣誓。決意實行消極抵抗運動。

消極抵抗運動

甘地嘗對其友人某曰。余小時在學校中。讀一詩。不禁深有所感。是詩之大意。謂人若以一杯之水惠汝。而汝以一杯水報之。兩相抵銷。無足稱述。苟能以德報怨。則美矣。云云。後閱耶教新約。至「勿拒惡人。彼若打汝右頰。汝當再以左頰向之。」愛爾仇敵。爲迫害汝者祈禱。汝乃可爲上帝之子。不覺我胸中所懷之意。耶穌已先我言之。後讀托爾斯太「天國在汝心中」一書。益覺我素抱主張之正確矣。云云。

余嫌消極反抗一語。不能爲吾主張全部適宜之名辭。而祇足表示吾計劃一部份之意義。以德報怨一語。似更爲確切。然余仍用消極反抗爲余運動之名辭者。蓋此已爲盡人所知。易得人之了解也。

靈性潛力

甘地謂消極抵抗。爲無堅不破之利器。施行此項運動者。可得幸福。而受之者可無流血之苦。此法可歷萬世而不舊。公諸大衆。而無宣泄之患。作消極抵抗運動者。苟相爭

勝。其能力可愈爭而愈強。永不衰滅。消極抵抗。無須刀刃。而其堅強。人力不能破之。其主動力。於英文稱之曰真理。托爾斯太名之曰靈性。潛力。或愛力。最純粹之消極抵抗。可無需金錢。或其他物質的之濟助。然在初期中。難免用武力而發生騷動。無論男女老幼。皆可參與此項運動。或謂祇弱不足為之人民。不能以武力抵抗武力者。方用此法。此論殊屬不確。蓋自認為弱不足為者。即不能作消極抵抗。凡屬除所具一種人類公有之禽獸式的奮爭力外。復有一種較高之潛力者。方足作此運動而收成效。

發展個人之靈性。潛力。或愛力。以施抵抗者。第一須能安貧。不求豐衣美食。而常以修淡泊功夫為懷者。方足言此。此心苟常純潔無瑕。潛力自生。而世間無不可為之事矣。故欲實行消極抵抗者。先須有長時期之靈性修養功夫。能作純粹之消極抵抗者。每為完人。愈得消極抵抗確切之了解。而能躬行之者。其人格完美之程度亦愈高。世人苟咸喻吾旨。而從吾以行。則全世之社會思潮將改易其途徑。政治威權兵備實力將不消而自滅。無論東西民族之政治社會。從茲將無呻吟嘆息之氣矣。由此觀之。消極抵抗。實為

世間最高尙最優美之教育。人受初等教育之後。卽當以此教之。使其知何爲靈性。真理。仁愛。人生在世無非爲一種勤奮。然須知仁愛可勝憎惡。真理可勝虛勢。克己耐苦可勝強權也。

牢獄經驗

甘地在南非因提倡消極抵抗。而被拘入獄者數次。彼嘗自述曰。牢獄生涯惠我匪淺。我歷受肉體之痛苦。而我靈性上之能力轉見加強。自信力較前更偉。經此磨練後。已不知艱苦爲何物矣。云云。甘地在南非消極抵抗之成績甚佳。法律上對印人不公平之待遇。已一一消除。今南非印僑祇受非法律能力所及。社會上工業上之歧視矣。甘地於大戰爆發後。至倫敦組織印度戰地救濟隊。爲英政府効力。以期達到完全解放印度之目的。

意見之變遷

數年之前。甘地竭力主張聯絡英帝國政府。以博其歡心。彼於大戰中勸印人犧牲

金錢人力以表示愛護英政府之殷情。然大戰告終之後。印人所受羈絆箝制。一如往昔。故甘地與其同志尊皇之念。較前大爲減殺。一九一五年彼嘗曰。大不列顛帝國有數種主義足以動我愛情者。其一爲凡人民皆有最廣闊最自由之範圍。使其發展能力光榮及爲彼良心上一切願爲之事。此種民權。祇大不列顛之人民賦有之云云。於一九二一年十一月間。甘地曰。吾之智慧已因經驗而增加。今余以爲大不列顛之政制實極不良。亟須改革。蓋以其不爲人民自由改進留餘地也。余嘗爲大不列顛政府効力於樹羅之變。南非之役。與此屆大戰。然於今思之。吾之作爲。皆爲罪過也云云。觀此前後兩段言論。可知甘地對英之態度已大變矣。彼對於印度之司法界。又嘗作評論曰。人若破壞其自己所立之規則。則已犯刑事罪案。蓋彼破壞行爲之影響。非祇對己。而亦足侵害他人。非但有規避責罰之罪。(立法者每無法以治其違法之罪)且有規避他人守法時所有種種不便之罪也。一人如是一國亦如是。今英政府在印所立處罰法案。及刑事審察法案。莫不爲其官吏所濫用。實行消極抵抗者。對於政府命令。往往逆來順受。故司法者益

見漫無顧忌矣。利庭爵士 Lord Reading 嘗嚴重聲明曰。若消極抵抗者苟無暴橫行爲。政府當不加阻遏。此項諾言。今皆被棄之矣。可知甘地對英抱怨實深也。然彼於一九二一年十一月間嘗曰。余爲實行消極抵抗者。故仍承認喬治爲余之君主。余對於喬治個人毫無惡感。所疾視者乃其治制耳。

印度社會素以階級著。上級人民奴視下級人民。一若英之奴視印人。此爲印人自己之大罪惡。然甘地謂印度素無階級。印度人民在昔皆可藉其個人之能力以增高其社會上之地位。彼所恨者。乃虐待下級人民之法律耳。甘地旅行常搭三等車。以窺下級人民之疾苦。

提倡守法反對

甘地謂反對政府。非但印度人民之權利。而亦卽其義務所在。不容辭者也。然因反對而起暴動。則非其所願聞。近來印度時有因抗英而發生騷擾之事。皆違背甘地之意旨者也。甘地聞之。必深爲太息。曰。吾道失敗以此也。甘地寡欲而懇切。若嬰孩。信道既明。

而自知亦篤。勇往直前。毫無餒氣。彼謂印度現用消極抵抗方法。以先造成一精神上之自治政府。而後再圖建設政治上之自治政府。故其實行功夫之第一步。爲個人自治。個人自治之要點。爲守法。能守法而又能爲抵抗。斯足尙矣云。

孟買騷動

一九二一年十一月威爾司太子游印度。孟買忽有大騷動。甘地之同志奔走呼號於市。勸民衆四散歸家。被暴民毆擊而受傷者數人。甘地聞信。親至孟買。勸民息亂。民衆不爲之動。騷擾如故。甘地乃不食以諫之。餓四日。暴動者爲其所感化。自願息亂。並允此後不再出此事。平後。甘地致書於孟買人民。略曰。自決行動。不可以暴亂出之。印度無需過激主義。更不須採無政府政策。自決者即個人保全其身體之自由。以行其所欲之謂也。不暴動。棄組合。修養各個人最自由之思想。於是自決可能矣。人世間祇有一主宰。真理仁愛是也。除篤信真理。實行仁愛。我生別無他志。我萬不能恨英人。余嘗再三詆英人之政治組織。吾身苟存在於世。此恨當無終止之期。然吾所恨者爲制度。非個人也。由吾

之主義而言。我愛英人如愛我自己。我苟在此千鈞一髮之時。而叛此志。卽爲違背眞宰。我不爲也。

勸用土貨及戒傷殺

一九一五年來。甘地竭力勸其人民購用土貨。英貨在印銷場頗受其影響。彼嘗作演辭曰。印度之窮。其最大原因。爲購用外貨。若印度人民自開海禁以來。不用一件外來貨物。則其今日富庶之象。恐難以言語形容之矣。我祇用土貨之主張。非抵制外貨之謂也。余以此爲主義上之原則。整頓社會。治理國家。當自治身治家始。治身當以自食其力爲先。所謂自食其力。無須仰給於人之謂也。凡能自爲之者。切勿藉人之力以成之。我苟能依此道以自養。則我家亦可因此而自立。集家室而成社會。集社會而成國家。集國家而成世界。是則自食其力。自用其貨。實爲救個人救社會國家世界最良之策。我故曰。吾之提倡用土貨。乃主義上之原則也。

甘地之倡消極抵抗。猶有一要義焉。曰不殺人。彼曰不殺人卽無所有犯於人之謂。

也。凡屬人類皆當以仁愛待之。在我之心目中無仇敵。人卽或認自彼爲余之敵。然在余視之。獨爲愛友。人類有相仇之念。於是紛爭起而安樂亡矣。余若視人如仇。則侵犯之念油然而生。然被我侵犯之人。必施報復。於是殺戮相乘。強弱相爭。人類永墮於末世不拔之劫矣。然人若有犯於汝。而汝不還侵之。其怨氣至汝身而消滅。彼亦無所施其技矣。苟人人能如是。人類永久之平安可期矣。若以此義推行之於國際。則一切戰爭可以免除矣。甘地思想之高超。類皆如此也。

昧然曰。某君嘗謂今大地人文有三大系。以三符號表之。西洋系人文以十字表其殘渴。中華系人文以三字表其溫和。印度系人文以卍字表其圓滿。亦粗得其情矣。西人之性質。可以英國代表之。今於此文所實寫之英國人觀之。豈非誠然殘虐渴血之族哉。非有踐真理之士若甘地者。久久隨順不捨。以德熏化之。殆以惑業障厚。其本具之靈通德性。殊不易開發也。

印度人有一特勝之性。若認爲真理。必拚卻世財身命以實行實現之。不同西洋人

或以天帝爲信仰上之一安慰。或以哲學爲智識上之一遊玩。亦不同中國人常苟且調和以求安逸。故能臻德性之圓滿者。獨在印度。而人世若有統一和平安樂之日。亦必由印度人成之也。

若甘地所持之義。亦不過以德報怨則怨尤胥化耳。文中所引耶蘇之勿拒惡人愛爾仇敵等語。固西洋人所常誦者。然斯賓塞嘗譏英國人僅禮拜日到教堂稱述之耳。一出教堂。則所行固完全不符也。蓋西洋人但以此爲人而上一仰望之玄境。實不以爲人之真行義所在。而一爲印度人甘地得之。便成實踐之行。然後知佛典上所叙古先種種忍辱之行。皆實有之事。而菩薩之六度四攝。皆篤切之踐履。並非玄虛之理論也。

甘地所行。頗近於天台宗所云藏教之事。六度菩薩。惜其未聞佛法。故猶囿於人世耳。若擴充其心量。知虛空世界衆生無邊。無邊之衆生中。乃至狼虎虫蛇等。無始來皆曾互爲父母子女友朋仇敵。而根本同以一眞如心爲體。則怨親平等之觀行。愈眞切。同體相感之慈悲。愈深普也。

然正唯若甘地之篤行者。進之以佛理乃爲有益。在中國人則但存爲玄渺之虛想。其實行者則求一人一家之福報。及個人之解脫耳。故非縱恣貪嗔。則便耽守虛寂。求如甘地之既能極端消極以止惡務盡。又能極端積極以見善勇爲。勉行兼濟之菩薩行者。卒不可得也。

今世頗言自治自決。然凌虛駕言。羌無本根。甘地獨指出自治之根本在個人自治。又曰不暴動。棄組合。修習各個人最自由之理觀。則自決可能矣。余十數年前。一日於火車上偶思及。若各個人皆棄羣衆組合。單獨自治。則一切人羣上之障礙階差皆滅。而真成平等自由大同邦治之人世也。一時幻思。不圖甘地已實行之矣。

純德之化。往往能感及禽獸魚虫。而於人反不能感化之者。則以嗜欲彌深而天機彌淺故也。然聞此次甘地又被判二年監禁。被判時甘地對法官曰。敬謝法官。余自知有罪。所判誠得其當。法官亦不禁赧然曰。余亦知汝爲道德甚高之士。但余以法律之責任。不得不然耳。然則雖冷刻之法官。亦不禁爲甘地感化。而承認法律竟爲與道德不相容。

之物矣。

中國人用中國法之自救（提倡固有之道德精神）

太虛

中國人向來自成爲一天地。中國之外。則胥爲蠻夷戎狄。雖由佛教嘗認印度爲大國。然除佛教外。既鮮他種之政治經濟等關係。亦夷之狄之。而置於不見不聞耳。雖明季以來。乾嘉以前。曾有傳教經商之歐人來往。其等蠻戎猶昔也。故中國與今歐美亞各國。成爲國際往來之一國。蓋始於清道光十六年之鴉片戰爭。在鴉片戰爭前。中國人對外國人。則輕之笑之而已。鴉片戰爭之後。忌之排之之心漸熾。積數十年爲拳匪之亂。然鴉

片戰爭後。同時亦即有羨之效之之心。其羨之效之者。則在乎鎗砲兵艦。以爲強國之道。唯在乎此耳。其結果則中日戰爭之失敗。由是其羨之效之者。更進一步。而及軍政法律農工商業。庚子之後。既捨中國本有政教重心。將謂立國之道。胥賴乎彼。遂進行益力。其結果由清末之立憲。而成政柄迭更軍閥割據之民國。民國八年。新文化運動之思潮起。其羨之效之者。更進一步。而及學術思想之文化根本。同時更以俄國式之革命相號召。宗教政治經濟權力等。皆入於混亂劇變之中。乃成現在全體糜爛之時局。一變二變三變。而至於今日。則知列強各國之種種民族戰團辦法。（見張東蓀之中國政制問題亦俄之勞農專政與孫文之三民五權及戴季陶之勾踐主義等皆可包括在內）皆不能準之以援救中國。而此外則列強各國。亦更無他法矣。有之則唯甘地等之印度自救法。而亦非救中國之法。故救中國。非中國人自尋出一種救中國之法不可。

庚子之後。中國岌岌不可終日。以國危有救之之必要。而國人救國之心亦日熱切。觀日本之中興也。有取法於鄰意。未幾而日本勝俄。遂以唯一能救中國者爲日本人。其

時親日之熱度。可謂極甚。未幾而日本奪據朝鮮。又稍稍由親而畏。至民四迫訂二十一條約。乃對於日本之救中國。完全絕望。而大多人民皆仇敵視之矣。清末民初時。覘德之強。頗有仿效。且希望德國之能救中國者。至歐戰加入協約。則此希望亦告終矣。民初以來。多有希望美國之援助及極救中國者。迨臨城劫車案起。乃美國首倡共管中國之說。於是國人之有識者。漸知美國亦不能援救中國。而近年來。一部分親俄者。則專欲仿俄國式。以望蘇俄之能救中國。但至今彼蘇俄。但用空言宣誘。與中國稍有利益者。皆無實際之進行。頭腦略清醒之國人。亦皆窺破俄之毫無誠意。祇藉之宣傳。其不宜於中國之共產主義。冀擾亂中國。以遂其侵掠耳。至於今年五卅案起。尤足令吾人恍然了知英法等列強諸國。皆不能扶救中國。而中國人之欲救中國。唯在中國人之努力自救而已。

既明唯中國人自用中國法。乃可以自救中國。則欲賴外國人及外國法之妄念。可以止矣。妄念止息。而內察中國之現狀及內省中國之往情。將何從得其自救之法耶。

察之中國現狀。非無政治也。特政治無國民性之道德。以爲綱維。致爭營私人權利。

耳。非無軍備也。特軍備無國民性之道德。以爲綱維。致反成羣盜割據耳。非無教育也。非無實業也。特教育實業無國民性之道德。以爲綱維。致教育適以坑陷青年。實業因之停滯進步耳。故今日非教育救國。實業救國。練兵救國。興政救國之需要。而唯以有一種「國民性之道德」精神。貫徹於實業教育軍警政法之間。以爲之綱格。以爲之維制。乃能各循正軌。而漸臻調協耳。

省之中國往情。唐漢而上之國民性德。存在於今。此國民之活情意中者。殆已潛消無痕矣。惟宋明來之國民性行。蓋獨爲今日最普遍最深厚之國俗民情也。經元代而蒙古同化。經清代而滿珠同化。故雖間元清二代。適以恢宏宋明化之量。而未嘗變失宋明化之質也。然宋明化之國民性德。爲何如之國民性德耶。則佛道儒三元素之融合精神耳。如團聚而淬礪振作之。則國民性之道德不勝用也。第余此說。非現時唱三教合一之粗惡的同善社。道德學社。悟善社。道院。救世新教等。所能假借。蓋余之所提出者。乃經過現代西化所流行的科學。哲學。宗教等之精密審量。加以鑄洗鎔練。得有重興估定之價

值者。非漠然昧於現勢之開倒車的盲舉也。今請分析言之。

一、宗佛法以建信基也。吾華佛法。至初盛唐始完備。武宗毀後。各宗皆衰落。獨禪宗水邊林下。自葆其真。復經五代以入宋初。最稱隆盛。不唯掩包佛教之全局。使時人知有禪而不知有佛。但以禪稱。抑且憑人即頂門一錘。要問渠未生前本來面目。或當念佛是誰。死後何存。震盪得全國人心。非向此中討個消息。沒個斷疑生信處。於是禪宗乃打入全國人之心底深處。故宋明來。不但佛教各宗。皆張設門戶於禪宗之信基上。即儒道二家之門戶。亦張設於禪宗之信基上。若宋儒之要靜坐。要尋孔顏樂處。要看未發前景象。要先立乎其大。乃至明得古聖賢之言。皆爲我之注腳。而道流若陳搏。若張三丰等。修命之前。要先之修性。其修性即修正修定之別名耳。雖儒道二家於佛之禪。皆淺嘗輒退。依舊回到其刑政倫常及長生固命之本旨。以自張其曰儒曰道之門戶。然嘗築信基於禪宗上。則固爲事實之昭然不可掩者。誠以非如此。則當時之知識階級。末由得個安心之地也。此風至明末爲盛。知識階級如此。演爲庸俗之小說戲劇。皆處處可以見之。而劣

陋之白蓮教。及袁了凡教。亦即產生及培養於此種學者庸俗之風氣間。今日四川所流出之劉某與同善社等。皆吸其餘流者也。入清以來。禪宗之勢垂盡。已不可用。今之佛法。循盛唐之軌復興。亦不須專用禪宗矣。然在此經過兩洋的基督教。及哲學科學化後之時代。儒的祖先教。儒之敬天意。亦以天爲太祖耳。故儒以祖先爲宗教。今生物學乃以人祖爲猿。故難置信。與道的天仙教。皆不能定信心之基矣。信基不堅。則建築在上者。皆隨時可以動搖傾敗。故非宗教佛法全體。以豎立無可搖動之信心基礎。不可。佛法全體之正信爲何。則信有已成無上正徧覺者。信必有無上正徧覺。以明宇宙萬有之真。及有能得無上正徧覺之種種方法。信有已從事修習於趨向正覺之方法者。及自己與衆人皆可從事趨向而必獲正覺。此之三信。換言之。即皈依佛法僧耳。即發起無上菩提之信心耳。勝解力故。樂欲乃起。勝解樂欲心淨名信。由智而信。智信一致。非基督教等盲情之信仰。而不達於哲學科學之推究經驗。故唯此爲足於今世裂難斷之疑網。建不拔之信基也。至由研教參禪及其他佛教中之方便等。要皆爲建此皈依佛法僧之信基而已。

人。心。上。若。非。築。成。此。信。基。則。終。在。假。假。乎。惘。惘。然。中。混。過。一。生。豈。不。深。可。惜。哉。

二、用老莊以解世紛也。晚明憨山大師常言。不知孔孟不能經世。不知老莊不能忘世。不知佛法不能出世。今世御物質之華美。頌淫靡爲文明。恣言之放僻。標競爭爲進化。是非有刊落文明。糞除進化。若老莊之鎖以無爲之樸。真乎自然之淳者。其不爲西洋化之環境所迷惑馳騖者。蓋寥寥乎其難也。是則章太炎之齊物論釋。最能稱乎其職。

三、宗孔孟以全人德也。信基建則天君定。世務解則亂賊除。如藝術園然。種得時地。則生機勃發。而積極之精神具矣。園以短垣。則患害不侵。而消極之防衛成矣。常繼施孔孟之道。以勤耕耘灌溉。然後發榮滋長。以成爲枝葉扶疏。花果繁碩之園林焉。孔孟之道。言其大要。則施行五常於五倫以全人德耳。五倫乃秩序之人羣。五常乃理性之人心。實現乎人羣人世者。昔嘗與衛君西琴言之。茲擷錄以明大意。

(外表形下的)

人生宇宙之實際



(內容形上的)

西洋大部文化。偏於外表形下的。東洋小部文化。偏於內容形上的。孔家儒化。是符合外內上下渾然一體之宇宙人生實際施行者。注重之點。在乎人羣。(一)如何調達人羣之內心。使發為適宜人羣性之常德倫理。(此倫常為儒之中堅)(二)如何制用人羣之效世。使成為適宜人羣生活之器具事物。(此事物為儒之表面)依第(一)條。則佛之五戒。老之三寶。(慈儉讓)雖皆近之。而不及孔孟於此之最為詳審精切。故當宗孔孟。依第(二)條。則雖不同西洋之專務物質文明。而厚生利用諸科學及軍工商農商之適宜人羣生活者。皆應攝受開發。使(人羣)能制用「外事」而不為外事之所制。則對於西洋化亦儘有容受消融之餘地。內養人心之正。外應人世之變。以成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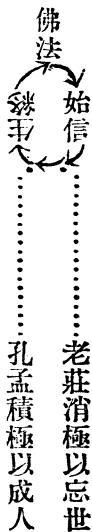
具有倫理常德之人生。是孔孟宗旨之所在也。故孟子曰：人倫之至謂之聖。章君太炎曰：宋明理學諸師。所以肯直趣佛法者。祇以其道玄遠。學之者多遺民義。故爲此調停補緝之術。然苟識其情。厲行六度。亦與儒術相依。唯有漏無漏爲異。若撥棄人乘之義。非獨不益世法。亦於六度有虧矣。大抵六度本自平等。十善乃其細者。在家出家。皆不能離十善。東聖西聖。亦並依於六度。以此倡說自然殊塗同歸。（見予所著人生觀的科學後序）亦可謂知其旨已。

四、歸佛法以暢生性也。佛稱大雄。依佛立信。誠勇者之不懼。老稱大玄。用老忘世。誠智者之不惑。孔稱大成。宗孔成人。誠仁者之不憂。備三達德。人德全矣。然德業方新。老病已迫。無長不消。無成不毀。既濟終於未濟。有生歸於必死。而此老病死三關。任英雄豪傑。亦無術以衝決。人世之可傷心隕涕者。寧有過於是哉。道家長生之說。欲有生而無老病死苦也。印度灰滅之論。因老病死而並欲無生也。是皆未明生理。故失於闕乎生而未。能暢達乎其性也。唯大乘佛法之明緣生性空。乃能宣暢生性。蕩然無闕。使老病死不留。

痕迹。言緣生則莫善賴耶之非斷非常（具唯詳識）言性空則頓顯真如之不生不滅（具詳三論）不生不滅。則生老病死之事本無。非斷非常。則愛生惡死之情何寄。苟知乎此。其最低限度。不惟乘萬化而未始有極。樂不勝計。且能自擇於萬化之間。操人定勝天之樞。幻以優遊乎人天善道。漸成增進。其上者則直趨無上菩提。三無數劫。有進無退。淨法滿足。究竟常住。必如此。然後人樂為善。聲譽不倦。以相引進而靡極。故吾人既得乎生。如何乃能不虛此生。非佛法不能賦與充分之意義。及永存之價值。而人生遂必以歸佛為終也。

茲之四義。皆就中華民國中固有之心德。條理而揭出之者。撮為一圖如左。

中華之國民性道德圖



觀此中華之國民性道德圖。則可知今日欲求中華國民性之道德。必始乎佛法。終

乎佛法。舍佛法莫爲功也。誠能發揮光大。篤行實踐乎此者。則如病危之際。真元恢復。然後固之以軍警。理之以行政。培之以教育。資之以實業。調而養之。可臻健康。區區一得之見。願邦中君子。進而教之。

杭州佛誕紀念之放蠅會宣言

太虛代撰

蠅詰滅蠅會曰。吾儕與君等同爲大自然中之生命。得生以後。各發揮其生活本能。以求箇體之生存。與族類之繁殖。逮生機既盡。箇體死亡。情非得已。亦與君等同之。君等與吾儕宜有同情。何以君等乃昌言欲撲滅吾儕而後快耶。滅蠅會曰。唯唯否否。不然。我人爲保衛我人之生命。故不能不撲滅爾曹。以爾曹之生殖。實大有妨害於我人之生存。

不滅爾曹。其何以衛我人之生耶。我人豈但昌言撲滅爾曹哉。且早曾下動員令而實行勦滅爾曹矣。公理乃強權者之公理。么麼微弱之爾曹。有何權利能主張爾曹之生存繁殖。來要求我人之同情耶。爾曹休矣。亦唯有聽命我人之勦滅爾而已矣。蠅曰。吾儕欲衛吾儕之生命。亦與君等欲衛君等之生命。其心理同也。今君等抹煞公理。主張強權。則吾儕與君等不可情感而理喻。吾儕爲求自衛其生之故。亦惟倡滅人會。與君等併個死活存亡於大自然中耳。吾儕與君等較。誠么麼微弱。然今之弱小民族。能聯合多數。抵抗強者。強者亦無法以違制其死命。故吾儕亦當聯合蚊蚋蚤虱毒菌毒蛇蜈蚣虎狼等之能。爲君等害者。共同尅滅君等。蜂蠶有毒。毋謂吾儕之易侮耶。

蠅與滅蠅會兩趨極端。勢不並立。殺氣彌空。大戰以作。佛子乃憫而勸之曰。諸佛子等。且聽吾調解。滅蠅會衛生之主張。未嘗非。而蠅類生存之公理。主張亦有是。雖然。汝蠅等。不可不先知其過也。以汝等生活繁殖。與人同處。使汝等生殖無害人生。則滅蠅會人誠違公理。而汝等既有害人生。亦何怪人之欲自衛其生而排除汝等耶。唯滅蠅會亦過

矣。衛自身之生。衛自類之生。衛同有生命者之生。其衛生之義均也。人類同類也。而置之生物類中。則蠅與人亦同類也。類與非類。相與爲類。切於近類之人。而疎於遠類之蠅。固亦情理之所有。然非有必不得已之勢。不可爲衛自身之生故。以害他人之生。今蠅與人。既非有必不能並生存於大自然中之勢。何不在不妨害人之生存健康範圍內。爲蠅類設一生存地乎。故今擬請滅蠅會改爲收蠅會。各處廣設玻璃收蠅器。請蠅先入器中。同時由放蠅會在空曠之草地。用鐵紗片建設放蠅場。每日各處收玻璃器中之蠅。送放場中。俾不到處飛行。傳染毒菌以妨害人生。而飛息於特定之範圍內。呼吸風露。飲啄水草。以獲盡其天年。則蠅遂生存之情。人獲衛生之實。雖有屈於蠅。幸免害於人。雖有勞於人。幸濟生於蠅。今以此請願人之與蠅。幸同諒之也。

於是重有感焉。蠅類之生。託緣污穢。使吾人能注意清潔。勤除汗穢。則蠅之生緣絕。而蠅類可以不生。不生則無死滅。蠅之惡報因以解脫。則自無爲害吾人之蠅。更何有滅蠅收蠅放蠅之事哉。夫大自然不與聖人同憂患。但生生不息而生之。既生之後。則任其

自生自活。而不與調和其生活。故其得生之後。競生競存。每出於滅亡。他人生存自我之相殘相害一途。聖人乃夙夜憂患。期有以勝殘去殺而調和之。上至於大雄氏。遂有蕪除三界衆生心中之煩惱汙穢。絕人天等五趣流轉苦報之生緣。得大解脫。而成常樂我淨法身之佛法。故竊願求衛生者。須絕蠅之生緣於未生之先。勿滅蠅之生命於爭生競存之後也。

猶有進者。蠅之解脫。非其生命之斷絕。乃其生命之轉變耳。轉捨其汙穢惡報之身。命轉變爲淨妙善報之生命。修淨業者之捨娑婆而生淨土。三界衆生之解脫而轉變爲常樂我淨之佛身。皆發達乎生。非斷絕乎生也。故佛法是極積。非消極。亦唯佛法真能積極。究竟積極。唯積極故。主生不主殺。主超脫汙穢下劣生。而得清淨勝妙生。諸有智者其辨之。

佛教不殺之原理

甯墨公

夫宇宙間最繁殖者莫如動物。動物之類。不論其爲胎卵濕化。然自子時以迄於人類。其形體官知。所藉以司作用及營機能者。具有兩大特性。

A 殺

B 避殺

本此兩性。各求生存。而形體官知。亦若億萬年來不易的天演之哲理。真實而自然。以至於。吾人試爲之下兩定義。

(一) 曰殺者所以自存也。

(二) 曰避殺者亦所以自存也。

經此物競熱烈之程序。優勝劣敗。惟能保持固有的……傳統的……自然的團體。

斯其種族益進。若夫羣學。蓋所以演譯天演之哲理也。就天演之哲理而言物競。凡含牙戴角之儔。皆本天性以謀存。一方面爲攻擊之具。他方面爲防護之具。試以形體論之。目之善視而工攫者。莫疾如鷲。鷲鳥攫羣禽而養生。但羣禽因保護色之機能。並不因其食盡而滅絕。至於官知之特性。各司機動。警者遇險而早覺。蠢者當機而聰悟。黠者善伺而得食。鈍者畏物而恆饑。由是自有生物而還。自然用其相及。以範進以庶類。若彼圓顛方趾之徒。上受範於自然者亦猶是耳。故曰爭殺者起於競存之積極的手段也。佛家視一切衆生。皆大平等。故以殺爲戒律。吾爲之下一定義曰。

不殺者所以共存也。

不曰自存而曰共存。其救世婆心。高諸其他宗教而無上耳。

難者曰。『人爲生物之主體。惟人能宰殺一切生物外。其他則不能。』

舉是則殺生一事。爲天賦人類之特權。直不啻視生物爲奴隸。而人可以宰割自由矣。夫人與物。既屬有生體。則同性相愛。此屬當然之理。佛氏視人與物。同處於平等的地

位上。則對於「殺傷行爲」固應加以禁革。而較諸儒家所抱「見其聲不忍食其肉」之見解。尤爲精進。此其主張不殺之始因也。

難者又曰。「人受法益上絕對的保護。故殺人者處以死刑或其他種刑。若他生物僅能受相當之待遇。殺之亦不爲罪。更進一步言之。凡爲相當之業務（如出征軍人、執法官、劊子手等類）及有精神病之行爲者。殺傷均不爲罪。」又更進一步言之。凡非故意之行爲。及出於正當防衛者。殺傷亦均不爲罪。」創此說者。乃從法律上寬恕立論。而未從人道上嚴格立論。是不可不比較而詳覆之也。

夫人與物。同具形體官知。貪生畏死。此屬天然之慣例。孔子以胞與爲立教之宗旨。其對於生物之待遇。非不殺也。但殺之必問其時與境。如禮云士大夫無故不殺牲。孟子云數罟不入污池。是則殺生一事。必泥於禮制。禮制自以婚喪冠祭爲重。若殺所當殺而殺之。是聖賢亦不以爲過失。故儒家之對於「殺律」。固有相對的限制。而無絕對的限制。我佛之平等智。在孔氏上。蓋謂人與畜生同居六道之中。然世間最難得者人身。今依

因果之說而判別之。則分爲兩類。

一爲保持現身者。乃得現今世身（人道）

二爲墮落現身者。變爲來世畜生身（畜生道）

舍身受身。定有常律。輪迴永續。生生不已。今爲人身。一轉輪間。一刹那間。又幻化而爲畜生身矣。我食畜生肉。不啻食人肉。刀俎之慘。湯鑊之痛。此固不忍率視。於是殺人固不可爲。卽殺畜生亦不可爲。斯又佛家以戒殺爲方便法門也。

審如是說。不惟萬物宜一視同仁。卽一罪所當誅者。情所當恕者。一併網開三面。延其生命。吾且將無以答難者之疑問而結舌無語耳。

不然。吾人皈依佛法。卽當以愛護生命。爲慈悲救世之本旨。彼夫法律之說。僅足以懲罪於已然者也。至於僧陀祇律。實能感格一切罪業於未然。譬如虎豹鷹隼。皆食肉之猛暴者也。一聽佛音。卽能降伏而馴致其野性。可以人而不如食肉族類乎。况人與萬物同生於大千世界中。族類雖殊。而其生命則無所殊也。人與人固爲同類。卽人與物亦同。

列爲有生類。在人視之。或有親疏之別。生尅之異。形體之差。大小之域。然在造化上視之。則含生之倫。皆爲天地間所生育所繁殖者。吾人則當以天地好生之心爲心。而成高厚之德。我佛如來。乃爲上天下地之至尊者。吾人又當以我佛好生之心爲心。而成其衆生平等之德。於人固當相愛。於物亦須推其愛也。佛家以慈悲度世。戒殺放生。爲無量功德。又豈基督汎言博愛者所可同日語哉。

讀倫理學原理感言

太虛

倫理學原理。德意志人泡爾生著。山陰蔡元培重譯於日本。譯者重譯者。皆以平實稱其書。讀之卒業。曰。有是哉。德意志國民之大愚不靈乎。曰。良心。卽政教禮俗之存於意。

識者曰義務。不外徇政教禮俗所期者。曰道德律。爲人類而存。非人類爲道德律而存。曰人生之價值。卽在實現之一時。而駁斥斯賓塞之蔑古尊來。此皆藏諸吾心而達諸彼口者也。然其言雖同。其的則異。故所歸向之方面。卒離歧也。吾之的。在自心之本體。故以政教禮俗及道德律。皆爲實現吾心本體之衆緣。而良心德行人生。則卽吾心本體所實現之一節也。然吾心之本體。與堯俱聖。與跖俱狂。恆受範於過去集積之種業。而隨現前值異之衆緣。以異其實現。彼非支國王。以噉人民之多寡。爲道德標準者。卽彼之良心也。是故所實現之良心德行人生。非能自有其價值者也。亦非對於政教禮俗義務及道德律。而有價值者也。其價值之所存者。蓋以凡事等等。一經實現。卽聚集吾心。薰爲種業。又必實現於將來。而受其拘礙。故一動一作之實現。皆不可不審慎而出之。欲審慎所實現者。則又不得不改善其實現之因緣。故嚴淨依土。覺利有情。與世界衆生俱無盡時。所謂但有對內界之價值。初無對外界之價值者是也。彼之的。則在神及帝國。今試刺取其言而疏辯之。以神爲的。故必曰人生出乎神之善意。凡人世之害及惡者。皆爲人生德能之具。

斷斷焉而爲神頌。直夫耶蘇誠以磔死而垂大名也。然古今人與耶蘇遇害同者何限。今之爲崇飾帝國而死沙場者又何限。豈一一榮耀千秋者乎。卽流芳不朽矣。亦徒令後之人墜情隕涕悲欣失中而已。其本人自身之善利奚在哉。以帝國爲的。結成四過。一、崇拜歷史之英雄。而鼓勵人類之戰爭。故曰。苟泯國界。則歷史上勇敢善戰擊猛神武之英雄。必無從發見。人類欲營自然界之歷史生活計。誠無善於戰死。抑若人類專爲歷史而生者然。其貴歷史而賤人生者有如此。所謂以百姓爲芻狗非歟。二、尊獎國民之安甯。而蹂躪各人之利樂。故曰。國家者。大人也。吾人則國家之一支一分也。吾人之圓滿生活。僅爲國家或文明社會之一作用。而以愚黔首者。則曰。設詢勤作農夫。汝終日孜孜。利己乎。利人乎。彼必所答非所問。而曰。恐田園之將蕪。再則曰。恐無以益井里裨國家耳。太虛曰。此真謬論哉。吾意彼農夫所答。非爲是。則身將凍餒焉耳。曰。假能坐食安享。余固甚不願終日孜孜焉耳。益井里云。俾國家云。雖狡者必竊爲美談。詎其情哉。三、隆多衆而殺單己。以摧陷民心。使不敢不以飯敬天神者。歸敬帝國。故曰。隨歷史學研究之進步。而益驚其不

可思議。自覺渺渺之身。微於塵芥。不能不起寅畏折損之情。太虛按瑜伽師曰。欲界天魔。常設種種幻法。怖惑有情。俾繫綴塵網。不獲解脫。信然。則泡氏亦上帝之忠僕哉。持無政府主義。每詬神教與強權相狼狽。不我欺已。四、主張服從秩序。而束縛各人之自由。故議員之入議場。則凝神注意。迥異平時。游於家族工廠。則所遇者。皆懇至謹慎。而反獲稱揚。以爲至美。殊不知此帖定靜謐之象。觀其外表之和通。雖暫時若是。其出乎牽掣之不得已。固與苦工之爲逼迫。而不敢憚勞者無以異。而各人之內界。究不出小己之利害得失。榮辱間也。夫奚足善乎。要之道德者。神意也。而又以神意與國民之總合生活。混爲一體。實泡氏洎德民倫理思想之原泉。醞釀滋蕃者。已非一日。人相妄於習俗。處其國者。非特立不羈之桀。殆難自拔。故德民莫不馴伏於神意之帝國。奉令承則無敢或違。犖獸之威。廉第二。今乃得托神意而盡驅以饗鐵火祭鋒刃焉。雖然。在德意志之帝及民。固莫不視爲良心之所使也。義務之當然也。道德之實踐也。人生光榮無上之價值也。余故曰。非支國之五。以啖人肉之多寡。爲道德標準者。卽其良心也。夫彼非支國之王及民。世人既皆

以儻野視之矣。獨於德意志。則步趨後塵。惟恐不及。吾竊惑焉。雖然。索賓霍爾。卽叔本華者。真德意志特立不羈之桀也。泡氏雖極與牴牾。亦染習流俗。取媚淺學焉耳。實則寢酣索氏之言者深矣。曰。吾人記憶中之實在。安知非本質之實在乎。曰。人之行爲。起意志之衝動。稍進則導以本體歸之天神。於是輾轉執著。馳及乎子孫萬世。國民萬歲。沒入倒見稠林。不能出離。顧此實遠西人之普通痼疾。卽單純唯物論者。亦必以自然規律。擬同上帝。泡氏吾無責焉。然神及帝國。胥不出吾心之妄執。一旦知返。道固非遠。故曰。若能轉物。卽同如來。且人亦有言。重世界者。世界之奴隸。輕世界者。世界之主人。則所欲稍申忠告於吾同體有情者矣。

附論佛教倫理講話

太 虛

演宗居士寄示第一種佛教倫理叢書講話，並囑爲校閱，展誦之下，乃用通俗之言語，作隨宜之教化者。對治惡慧，整飭倫紀，深入顯出，比喻剴切，洵覺世之良書也。意之所到，輒書以誌之。（一）「佛卽中國所謂之聖人」此解最好。蓋「佛陀」譯「覺者」，猶言有覺之人，與單稱之覺字有人法之異，獨說爲醒覺明白，義反不符。故可作「講到佛那就大大的不同了。他是永遠醒覺了的完全明白了的」（二）「說了四十九年大法，教化徒弟不計其數。」乃至「那頂劣等的也生天界。佛到七十九歲，當時度脫的皆已度脫。所以那應身便滅了。但佛的真身，是湛然常住的。應身在別個世界亦依然是有的。」（三）瓔珞經，神名天心，通名慧性。天謂第一義空，卽心真如。慧性則四智菩提也。故可曰「神是佛和我們無二無別的本心，通是我們各人能開了智慧，照著佛法去修行，修到與本心融化成一的地位，就沒有一點遮碍，所以叫做神通。」（四）六種神通：天眼通，凡六義，透碍一也。徹通二也。破暗三也。顯微四也。見未來五也。見諸趣（若天趣鬼趣是）六也。至其所及時之長與處之廣，則前之五通，仙鬼

神天外道小聖。皆各隨其功行而爲分限。唯至佛斯真無涯量耳。天眼天耳。其實均非關肉體之眼耳者。特以能見形色謂之眼。能聞音聲謂之耳而已。其能聞能見。實唯寂定中靈明之心也。庚桑楚謂我能視聽不用耳目。雖六合之外有來於我心者。我皆知之。此卽天眼天耳通也。唯言語乃意識所緣法塵。天耳亦但聞種種音聲。正如吾人聞蟬鳴雀噪。不能讀其意之所解也。至得通一切語言陀羅尼。乃屬妙觀察智者。非天耳通也。故唯佛及大菩薩有之耳。而能解一二種異物所發音聲之意義者。此或由夙業報得。或由專學修得。既非得言語陀羅尼。尤非得天耳通。天耳通者。能了聞微遠之音聲是也。見未來既屬天眼通。故唯指知自己及衆生過去之事者爲宿命通也。他心通謂能知他之心念。其義易知。目連稱神通第一者。卽身如意通最勝也。以有時亦專稱身如意通爲神通故。積聚依持曰身。雖今之唯物學家亦謂無原子電子各獨各立存在者。則存在物無非是積聚依持之身。故身兼根境言也。此通乃上下遠近隱現大小地水火風日星金石。皆無障礙也。未得佛法三乘菩提者。必無漏盡通。前之五通。則天

神仙鬼等有得一種至五種者。人間外道仙人尋常不過知三世幾萬年幾萬里而已。大梵天王以小千世界爲限。摩醯首羅天王以大千世界爲限。過未以八萬大劫爲限。小聖阿羅漢多得漏盡通不得前五通者。以唯志在了脫生死也。而緣獨覺則必得六通。大阿羅漢與獨覺之五通界限。與摩醯首羅天王同也。大千世界者。百萬億日月天地也。天鬼等通。多由報得。生成是有。人界（兼動物言）多由修得。種種異道。種種修法。依禪經修發四禪。即可依之作意修神通。而佛法不求五通。貴深證最清淨心。而妙用自發耳。凡發通大約先發天耳或眼。被「交靈術」者。能見遠地。以被術時意識空亡而精神虛融。故不目而見。隨念而現。此猶光照樹上而影落地。下實無來去。與禪定中發天眼理同。但一係發自自心作意。一係受人咒語而有兩心聯合爲異。與念佛持咒而發通及菩薩入定受佛加被而說法。理略相同。然念佛等半在乎自心作意。識想雖滅。了了不昧。故有益無損。而彼之被術深者。失自心作意。與睡眠復異。睡眠是由前五根識疲倦昏昧而獨頭意識仍行。故有夢境。此則意識由皆昧而沉潛。前五根覺固

依然觸受境界。但得明了意識爲分別。其感覺渾渾平徧而已。非離根境現量之覺。故異夢中意影。其覺渾渾平徧。故雖唯虛空。若一受術者。指語爲櫻桃。卽以此咒語成爲彼之作意。乃意識所示與之虛空。實是櫻桃。又唯術者之言得受其識別。其餘皆渾然無所了者。以彼意識之種種觀念。唯由術者之精神咒語壓沈。故亦得由術者之精神咒語喚起。其一種觀念也。乃至喚醒亦然。但被術時若術者不施咒語。殆全落無想境界。平時既未數習厭除想念。則必不久安住無想中。與入無想定者同。故被術深時。若術者精神不注。既不施語。又不喚醒。則彼沉潛之意識。則自由無條理而亂起。術者無從知其意念之所在。則不能令被術者之意識受術者制服之指揮之回復矣。於是被術者永失舊時人格。變成瘋癲。此其事甚危險也。必術者先修得他心通。施術時方無危險。佛菩薩加持衆生有益無損者。以有天眼宿命他心通。知衆生性欲想念也。此豈術者所能哉。但在尋常催眠術。纔致人精神恍惚沉迷之度。療病矯癖。固無妨害。至自己催眠。則可爲修禪定之前方便也。嘗習禪定。亦偶然現天眼天耳之境。特由寂靜暫

一流露。既非作意所修。亦非稱性所發。故不隨念應現。亦不法爾常然。好譚奇是癡見。道人心只是平常而已。(五)六道或減作五趣。或增作七趣。校此三者。折衷六道。然修羅本屬四天王所統八部神鬼之一部。特有少數偏強者。不受統攝。或起抗戰耳。魔羅之徒。亦異天人。乾闥婆緊那羅等亦然。彼既不別列種種道。何須於修羅別列一道也。至仙趣亦人中修行者而已。若捨人報成天仙。則空居天以上天人是也。神仙鬼仙。則亦四天王所統攝者也。要之五趣爲正。此外有不能正攝五趣者。彼非天非鬼非畜生。亦天亦鬼亦畜生。則或可混名曰雜而已。與其名修羅道。不如總以四天王天修羅等八部及魔鬼仙地水火風各種主神等名之曰「神」道也。此諸種種。其實皆有靈化神力。雖勝劣懸殊。互可交接。雖善惡不純。頗有威福。字曰神道。可謂名稱其實。又案三界有二種。(甲種)就欲界地居天以下分爲三界。(子)天神界。(舊名帝釋界。依主立名。其實亦攝諸神。地居天八部神皆雜居也。)孔墨耶回。(案耶回所奉天神只南天增長天王耳。)所奉天神。唯知順陰陽之化者。齊乎此而已。(婆羅門教道

教之高者。則超出此界而上趨乎欲界空居天色界天。乃至無色界天。蓋帝釋天以上卽鬼神所不能往來居住。且除自在天魔及大梵天。皆與下界了不相涉也。（丑）人生界（舊名人界以人類爲主立名。亦依主立名。其實徧該諸動物而言也。）此卽俗語所云陽世也。（寅）鬼囚界（舊名琰魔界。亦依主立名。乃閻羅之變音。閻羅乃地獄之主。亦餓鬼之主也。今合其二道而立此名。）此卽俗語所云陰世也。地獄非泥犁之正譯也。正譯苦具。謂依正身器無非是苦具耳。墮阿鼻泥犁者。轉生在無間苦具中也。下劣之修羅刹夜叉及鬼仙等類。亦是鬼類。多爲鬼王臣使。此鬼王等。亦得謂之神也。此之三界。以相居處交通分判。唯雜趣之神道。於餘五趣。無不交通耳。（乙種）就生死輪迴界分爲三界。卽欲界色界無色界是也。依修禪定則分九地。而欲界名六道雜居地（原名五趣雜居）故欲界云者。非單指欲界六天。自欲界六天乃至地獄統名爲欲界也。過此則名色界天。無復婬媾陰陽之事。清淨光明。自然化生。無色界天都無色聲香味觸眼耳鼻舌身。唯窈冥之定心與廣漠之清空耳。世間輪迴界齊。此過

此則是出世間涅槃界矣。(六)有情世間。卽是六道衆生。器世間。方是六道衆生所依止之世界。所以皆名世間者。蓋有多義。其最大之義。則無論正報之根身與依報之器界。皆不出三世相續。遷流無常。十方相待。變易無定。相續故有世。相待故有間。名之世間相。無界名之曰物相耳。蓋非此則十方虛空。悉皆消殞。發心歸元。證心真如矣。所以曰若見諸相非相。卽見如來。復此有爲相之謂世間。有分限故。(七)九品餓鬼。自罪之最輕者。以至罪之最重者。而爲次序。則勢力得失得棄。大瘤臭毛針毛臭口針咽炬口是也。炬口常被火燒。亦苦無間也。佛典虛怯多畏者。謂之鬼。威靈有勢者。謂之神。而勢力鬼多則無障。且有威勢。乃鬼中之神也。人世祀立神廟。大約多爲此一類鬼所據享。正直者。則若城隍土地等。邪惡者。則若羅刹鬼子母等。而得失得棄二類。則占鬼中之最多數。且占六道中之最多數。其數實多於三十餘萬類之動物也。此乃鬼道中之尋常百姓。其居處多在地面。滿山滿海。滿樓滿窟。大概虛怯多畏。而得食常難。其所食在人。以爲唯是氣息。彼則亦作種種飲食見也。鬼唯見人想念。而不見人身。彼所見

人身即人觀念中自身之影。故人身亦不爲鬼障礙。間有積世老鬼。或弄人助人。且能現形出聲而同人飲啖。鬼類之生。亦有胎卵濕化四漸毀滅也。(八)四天王壽五百歲。非人間之五百歲也。以人間歲月較之。五十歲僅爲彼天一日。以如此之日復如人間一歲。日數積成歲。積如彼之歲五百歲耳。若單計人中年歲。則彼一歲。已有人間十八萬歲矣。然此猶天人中壽之最短者耳。故在彼觀吾人真蜉蝣之不若也。

大同書壬部 (去類界愛衆生)

康有爲

人類既平等之後。大仁盎盎矣。雖然萬物之生。皆本於元氣。人於元氣中。但動物之一種耳。當太古生人之始。只知自私其類。而自保存之。苟非其類。則殺絕之。故以愛類爲

大義號於天下。能愛類者謂之仁。不愛類者謂之不仁。若殺異類者。則以除害防患亦號之爲仁。夫所謂類者。不過以狀貌體格爲別耳。與我人同狀貌體格則親之愛之。與我人不同狀貌體格。則惡之殺之。是故子者吾人精氣所生也。蚤者吾人汗氣所生也。然生子則愛之養之。惟恐其不至矣。生蚤則殺之絕之。惟恐其不至矣。均是吾所生也。而愛惡迥殊。豈不以類之故哉。是故胎孕而生者。苟有生蛇犬異類之物。則必撲而殺之。卽子生之耳目手足少異者。亦每不養焉。然則人之所愛者非愛其子也。愛其類己也。故螟蛉之教。誨。苟似我者則愛之矣。甚矣愛類之大也。孔子以祖宗爲類之本。故父母子女者。愛類之本也。兄弟宗族者。愛類之種也。夫婦者。愛類之交也。如使與獸交者。則不愛之矣。自此而推之。朋友者。以類之同聲氣而愛之也。君臣者。以類之同事勢而愛之也。鄉黨者。以類之同居處而愛之也。爲邑人國人。世界人。以類之同居遠近而爲愛之厚薄也。以形體之一類爲限。因而經營之文飾之制度之。故殺人者死。救人者賞。濟人者譽。若殺他物者無罪。救濟他物者無功。盡古今諸聖聰明才力之所營。不過以愛其人類保其人類私其人類。

若摩西馬哈麥者。以立國爲事。自私其鄉國。率人以食人。其爲隘者殘忍。不待擯斥。卽中國諸聖乎。耶穌乎。祚樂阿士特乎。索格底乎。言論心思之所注。亦不過私其同形之人類。於天生萬億兆物之中。僅私一物愛一物保一物。以私一物愛一物保一物。則不憚殺戮萬物。矯揉萬物。刻斲萬物。以日奉其同形之一物。其於天也。於愛德也。所得不過萬億兆之一也。其於公理也。於愛德也。所失已萬億兆之多。已乎已乎。公之難乎。愛德之羞乎。夫將自僅愛其同類同形之物。則虎狼毒蛇。但日食人。而不聞自食其類。亦時或得人而與其類分而共食之。蓋自私其類者。必將殘刻萬物以供己之一物。乃萬物之公義也。然則聖人之與虎。相去亦無幾矣。不過人類以智自私。則相與立文樹義。在其類中自譽而交稱。久而人忘之耳。久之又久。於是虎負不仁之名。而人負仁義之名。其實人者日食鳥獸之肉。衣鳥獸之皮。剝削草木。雕刻土金。不仁之尤。莫有大者。虎曾不得人之萬一。而顛倒其名義。蓋皆由於人之狡智哉。夫立國者必以背己者爲賊。而以誅除異己者爲功。人之於他物亦然。故人者私而不仁之至者也。所謂盜賊者。能殺人而建其私類之功。故官刑

之所謂豪傑者。能殺人而建其私國之功。故聖人斥之。聖人者能殺物而建其私類之功。在天視之。其可斥一也。雖然。殺鳥獸者。亦人之有不得已也。夫以太古大鳥大獸之期。獸蹄鳥跡交於中國。故風后力牧。殪大風而殺楔。獯益。烈山澤而焚鳥獸。周公驅虎豹。犀象。蛇龍而放之。以爲大功。蓋不殺鳥獸。則人類絕不得存。公矣。豈惟無望於大同。而欲求此數千年之據亂世亦安可得哉。以親疎之殺言之。兩害相形則取其輕。甯有殺獸之不仁。而不可有絕人類之大不仁。則殺之宜也。雖有殺根存於種性而不能顧也。至於大同世乎。則全地皆爲人居。鳥穴獸窟。搜焚淨盡。惡獸毒蛇。其無遺種矣。雖有猛獸。亦皆圈之。圍中以供博異之考求而已。自餘蕃孳。皆象養之馴物。若牛馬羊豕犬貓等。非有與人爭殺者。以供人用者也。且牛馬犬貓之知識靈明。其去人蓋不遠矣。其知痛苦亦甚矣。而縱一時之口腹。日屠殺之。熟視其斃。舐宛轉哀鳴而不顧。以爲與人爭殺而自保其種類乎。則非也。以爲權其輕重不得已而殺之。以救人乎。則亦非也。不過供口腹而已。以爲味美而足樂乎。亦非也。日常食之不識其美。以無樂也。以爲有大益於人。而足補精健體乎。是

似然矣亦不盡也。日本人只食蘿白而亦精健。印度人亦多不食肉而亦強健。則亦何必日殺鳥獸。令其痛苦呼號。以博我之一飽哉。以一飽之故而熟視鳥獸之痛苦呼號。上背天理下種殺根。其不仁莫大矣。

故婆羅門佛者。人道之至仁也。無以逾之矣。印度人見蟻不履。見蟲不殺。其餘化亦仁矣哉。雖然。未至其時而發高論。必不能行也。方當亂世。國與國爭。家與家爭。人與人爭。人且食人肉。何有於鳥獸乎。雖爲大仁。施之少躡等矣。亂次濟矣。雖然。婆羅門佛者。真天下之好也。雖茹苦不捨也。仁人也。夫吾好仁者也。主戒殺者也。嘗戒殺一月矣。以今世必未能行也。故孔子有遠庖廚之義。不能至於至仁也。但勿使種殺根焉。亦不得已者乎。孔子之道有三。先曰親親。次曰仁民。終曰愛物。其仁雖不若佛。而道在可行。必有次第。亂世親親。升平仁民。太平愛物。此自然之次序。無由躡等。終於愛物。則與佛同矣。然其道不可易矣。大同之世。至仁之世也。可以戒殺矣。其時新術並出。必能製妙品。足以代鳥獸之肉。而補益相同者。且美味尤過者。當是時人之視鳥獸之肉也。猶糞土也。不戒殺而自能戒。

矣。合全世界人而皆戒殺矣。其視牛馬犬貓。如今之視奴僕。親之愛之憐之恤之。用之而食之衣之。其斯爲大同之至仁乎。

當代肉妙品之先。必不能絕肉食也。於時量全地人之所食。而牧部量地畜牧而供之。其殺之也以電機殺之。不使其有痛苦呼號之苦。夫所尤惡於殺而惻隱所生者。在其苦耳。今既不苦。則鳥獸終有死之日。雖不得終其天年乎。然於彼無苦。而在人亦不致植其殺根也。斯亦於不仁之中有仁在焉。亦遠庖廚之推類至盡也。

當大同之世。全地之獸皆治及之。其惡毒而噬人者絕其種焉。各地皆有生物院。或留其一二種以考物類。皆由人飼養之。各因獸所生所樂之地。爲之堆山穴石以處之。而以鐵圍圍焉。其數取足供全地生物院而止。生物院皆置於山中。否則假山焉。蓋全地之大自生物院而外。無復有猛獸者矣。只有馴獸耳。蓋至是則全地皆爲人治之地矣。夫獸與人同宗。而才智稍下。遂至全絕。此則天演優勝劣敗之極至也。夫。

其馴獸若牛馬。則爲駕重乘躍之用。犬貓則爲娛弄隨從之用。猴則尤靈。至大同時。

必通其語。則供僕從使令之用。鸚鵡供傳言歌舞之用。蓋人等皆平。則惟奴使馴獸靈鳥而已。當是時猴鸚爲上。牛馬犬貓次之。此則人多畜之。滿於全地。其種最盛。若象及剛角鹿之奇大。而馴鹿之文明。皆人所愛畜者。其種亦繁孳。不須約束。聽其游於園址山原間。以供玩樂。蓋人治極強。受其馴擾者。則生存而孳其種。不受馴擾者。則掃除而絕其種。亦人治之不得不然者耶。凡茲豢獸。皆用而不殺。死則化之。孔子以敵蓋埋犬敵。帷埋馬。待以人道。其仁愛之至歟。

鳥盈天空。既戒殺生。則聽其飛翔歌舞。以流暢天機之行。點綴空中之畫。皆供人之樂也。若其大鷹雄鷂。力能殺人者。則捕絕其種焉。此爲保人類所不得已也。若其孔雀白鶴。秦吉。畫眉。聲色可娛。供人豢養。由來久矣。大同之世。園林益多。游樂之人更衆。則此物尤盛焉。鳥與人遠宗。而依天不依地。與人不爭。故其類多全焉。鱗介類之生。下於鳥獸。上於昆蟲。而皆有知。必亦痛苦。是皆衆生也。與人爲遠宗耳。既已戒殺。一律縱之。龜鼈遊。沼澤嬉嬉。蛤蛙之類。當得此例。惟鼃鼃蛟鱷之大者。時能殺人。則除之。凡治鳥獸之方例。

其害人者則除之。其不能害人者則存之。此通義也。

故戒殺者先戒殺牛犬馬。以其靈而有用也。次戒殺雞豕鵝鴨。以其無用也。終戒及魚。以其知少也。是故食肉殺生。大同之據亂世也。電機殺獸。大同之升平世也。禁殺絕肉。大同之太平世也。進化之漸也。

然則如佛之一切戒殺乎。亦不然也。蟲之遊於地上。無地無之。若必盡戒殺。則蟲能侵人。其疾病多矣。是與印度無異也。人之自保其類。亦不若是其迂也。今定一律。凡有犯人者許殺之。是亦不得已也。若夫一切虫虱之類。是時亦必有新藥。能令虫虱自不侵犯人室者。則亦不須殺之矣。雖然人既爲人。既有身有形矣。滯於形矣。有所限之矣。雖欲爲仁。烏能盡吾仁。雖欲爲愛。烏能盡吾愛。萬物之形。有大有小。其大有盡。而其小者則無盡也。蟻螻巢於蚊睫。三飛而蚊不知。今夫蟻螻物之至大者也。若置滴水於盃。而以顯微鏡視之。則見萬虫蠕蠕。有圓者。有長者。有輪而角者。有翅而足者。千怪萬彙。跂跂循循。不能盡也。大同之世。顯微鏡之精拓於今日。不知幾億兆京陔梯倍。今之視蟻如象矣。異日之

視微生物之大。將如負青天之大鵬矣。滿空盡皆微生物也。以人之宏巨。一欠呻噓。吸而殺微生物無數。一舉足揮手。而殺蟻虫無數。蓋吾自謂好仁。而自有生以來。殺微生物不知經幾位。恆河沙無量數也。謂彼爲么麼無知乎。而顯微鏡視之。則過于龍象矣。是亦衆生之巨者也。是亦生物也。佛者號戒殺。而日殺生無數矣。昔者佛命阿難以鉢取水。阿難言水有微生物。不當取而飲之。佛謂不見。即可飲。夫佛言衆生。但當論生物不生物。不當論見不見。假令不見者而爲人也。則亦可殺之乎。蓋並水不飲。實不可行。故佛爲遁詞。抑知佛雖不飲水。而不能不吸氣也。氣有呼吸。卽物有殺生矣。吾不能遁于氣外而不吸之。卽安能仁於生物而不殺之乎。仁乎仁乎。終不能盡。故孔子曰。遠庖廚。生乎生乎。終必有殺。故佛限于不見。已乎已乎。生生無盡。道亦無盡。惟其無盡。故以蓋盡之。故道本于可行而已。其不可行者。雖欲行之不能不止矣。吾仁有所限矣。吾愛有所止矣。已矣夫。已矣夫。雖大同之仁。戒殺之愛。置之天天之中。其爲仁不過大海之涓滴也。夫雖然諸天之內。諸天之外。爲仁者亦無以加茲。

護生痛言

李榮祥

一

天地之大德曰生。世人之大惡曰殺生。這是古人昭示天下後世最直捷了當。而十分沉痛的兩句話。我們總該知道。生命是世間最貴重的東西。殺生是世間最悲慘的事。情。我們讀書讀到五刑之屬二千。其罪至死而極。就知那些作奸犯科。罪惡滔天的絕頂惡人。一死也儘足以蔽辜。而無可復加的了。可是竟有於人無害的罪不至死的。天理所能容的。國法所不及的生靈動物。而人們却悍然不顧地加以殘殺。加以慘死。加以吞食。並且視爲等閒。啊呀。世界上罪大惡極。不講公理的事。還有比這個更甚的嗎。

世間一切有生命的動物。自人類以至水陸飛行等類。雖然在形體上有大小的不同。那靈性總是一般的。換句話說。物雖不具人之形。却具有人之情。無不各愛其命。知痛怕死的那麼。爲人者。實在應當以待人者待物。斷不該因其形體上的不同。而有判然的分別了。在這一點上。我們至少該得認定生物界中最根本的原則。就是同稟天地間生之氣。彼此息息相通。而絕對無可歧視的。試想。個人因一毛之拔。而四體震驚。因一艾之灸。而全身苦痛。便可以推想到這一體本全體之體。那衆生卽吾生之生。血氣旣屬相同。悲慘怎能無涉呢。固然人類稱許爲萬物之靈。却是人類絕無食萬物之理。須知天地間生育一種聰明貴重的生命。稱之爲人。又雜生各種愚蠢輕賤的生命。稱之爲物。同受生氣。同處兩間。正如人生嫡長子。又生各幼子。庶子。雖有長幼嫡庶之分。總是一般的骨血。一般的親切。如果硬說恐人難以生長。特地在五穀蔬菜之外。生千萬動物。盡以供人一生的。難道幼子庶子。都是爲嫡長子生的麼。不過因爲人的智力。足以制萬物之命。一般迷妄的人。就此藉口說天生萬物。原是給人吃的。這話有何根據。姑且不論。那虎狼遇

人便吃。難道天之生人。也是爲給虎狼吃的麼。人之養生。有五穀蔬菜。儘足取給。天賦於人。不爲不厚。豈有人生日用。盡靠萬物的性命來養生的道理呢。

說到衆生一體這句話。世人總覺得是大而無當似的。以爲各人有各人的別體。怎能并爲一體呢。其實家人一體。母子一體等。都是眼面前確鑿有據的現成事實。怎見得衆生就非一體。那母親看見兒子歡喜了。他便感歡喜。兒子痛苦了。他便感痛苦。甚至兒子病了或死了。母親情願替他病替他死。普天下做母親的人。那個不把兒子和自己當成一體的呢。推之愛家愛國的道理。也正是如此。乃至愛人類愛衆生的道理。亦莫不如此。孟子說。禹思天下有溺者。猶己溺之也。稷思天下有饑者。猶己饑之也。地藏菩薩說。有一衆生不成佛者。我誓不成佛。這個道理。正如母親看待兒子一般的真切。實實在在。覺得有同命一體不可分離的緊切關係。這一個人。和那一個人。和一切的衆生。性質本來是一。不過形體上。因爲皮囊裏幾十斤肉。那件東西把他隔開了。便成了這是我。的那是他的我。然而當這個皮囊隔不開的時候。實到處發現。碰着機會。這同性質的此我彼

我便拼合起來。於原有小我之外。套上一層新的大我。再加擴充。再加拼合。能夠層層擴大的拼合。直到橫盡虛空豎盡來劫的我。合爲一體。纔是完全無缺的真我呢。須知這我的分量大小。是和那人格道德的高下成。正比例的最卑劣的人。簡直拿皮囊裏幾十斤肉當做我。所以他的行爲便成了一種極端的自私自利。甚麼罪惡都做出來了。殺生這種罪惡。就是因爲缺乏同情心所致。同情心之所以缺乏。就是因爲毫無衆生一體的觀念啊。

二

無論誰殺誰。總是不該有的事。却是世人就有幾樣不同的看法。殺有人殺人。人殺禽獸。和禽獸殺人三種的分別。人們看得第一種的人殺人。確是兇暴的。但以爲第二種的人殺禽獸。却視爲當然的。至於第三種的禽獸殺人。便覺得是大可駭怪的了。我倒要請大家把自己的良心徹底審問一下。且看是否應該有如此三種不同的分別。說句良心話。以人殺禽獸。實在比以人殺人的罪惡還要大。比猛獸殺人還要兇得多咧。爲什麼

呢。因爲人之相殺。或是爲了法律的抵償。或是爲了戰鬥而自衛。也許還有相當的理由。至於禽獸相殘。則虎之害不及空飛。魚之害不及陸走。也有相當的限度。獨是人之殺物。上至天空。下至海底。中至山林田野。無不設法搜取。大而牛羊犬豕之屬。小而蝦蟹魚鱉之微。都一律殺却。來供人們的口腹。使鳥失侶而驚飛。獸離羣而孤絕。真真的是無生不嗜。舌底撩天的了。這非特法律不會來干涉。而且同類反爲羨慕他。贊歎他呢。可見得世間一切的害處都有個分限。而人類殺生的害處實無底止。這樣看來。以人殺物。不是比以人殺人的罪惡還要重大麼。不是比禽獸殺人還要兇暴麼。自號爲萬物之靈的人類。該是這樣卑劣殘忍的麼。

可歎世人在這一生的過程之中。自少至壯。自壯至老。實在無往而不造殺業的。當初纔出娘胎的時候。卽因稱慶而殺生。不久滿月了。再殺生。不久滿歲了。又殺生。不久入學讀書了。因膳師而殺生。不久議婚了。因納吉而殺生。因請期而殺生。因成婚而殺生。況子又生子。子的子再滿月。滿歲入學。議婚。輾轉無非殺生。至於有女的出嫁時要殺生。信

神的祠神時要殺生。好客的宴客時要殺生。那貪味的多病的。又爲口腹而殺生。加以步履殺。樹藝殺。隨喜殺。讚歎殺。積之一生。被自己殺死的生命。真不止百千萬數。這還罷了。獨不解當疾病祈禱的時候。本欲求生。倒反傷生。獻壽稱觴的時候。本欲長命。倒反戕命。婚姻原是團圓之始。偏去烹雌宰雄。生子原是續嗣之祥。却來殺母及雛。到底是什麼道理呢。照常情講。人們逢到喜慶的日子。應該取個吉利的兆頭纔是。如賀生日。總要說句龜齡鶴壽。如賀生子。總要說句螽斯衍慶。偏是在這自己想好的時候。却大殺特殺起來。把長命的弄得他不能長命。多子的叫他死亡滅絕。一間房子裏頭。前面是個喜地。後面是個殺場。一邊在這裏恭喜祝福。一邊廚房裏宛轉哀鳴。真令人難以索解了。更可怪者。有以生命爲嬉戲而殺的。有以生命快意氣而殺的。有以生命逞威風而殺的。嘻。真奇怪啊。

況且世人祇因吃的一餐。便每每不止殺一命了。如鳩鴿鶉雀。須得十幾條命纔夠一餐。如蚌蛤蝦蜆。就非得百餘命不夠一餐。又有一種好美味。貪適意的。還要千方造作。

百計烹煮。什麼生蟹投糟咧。刺血生吞咧。又是什麼開腹取胎咧。剝皮剝壳咧。花樣真多。那些閻氣的。還要遠致珍異。備物候烹。吃飽了。便揚揚得意。稍遲了。就怒罵庖人。怎不思量盤中之物。都是從砧几。怨號中來的。以他極苦。爲我極歡。也虧他們食能下咽。還有養金魚的。蟻蝦之屬。萬計養白鶴的。細魚之屬。百千。姑無論報應如何。試一細想。何得殘忍狠毒。一至於此。因爲世人口腹的要求如此其甚。所以在這世界上。一到天亮時候。卽有無量無數的狠心屠戶。手拿利刀。霎時間。全世界上幾萬萬萬萬生靈。身首異處。積其屍當堆過高山之頂。收其血可染赤江水之流。觀其狀。慘過屠洗城池。聽其聲。急似雷霆震烈。從朝一直到晚。只見利刀剖腹。尖刀刺心。剝皮刮鱗。斷喉劈壳。或滾湯活煮。蟹鱗。或鹽酒生醃。蟹蝦。天啊。可憐大痛難伸。極苦難忍。造此彌天大惡。結成萬世深仇。這口腹造作的惡孽。可真不小呀。

三

仁義禮智信。是做人必備的條件。能守五常的。纔不愧爲堂堂地一個人。我們可要

曉得人生天地之間。這藐爾七尺之軀。却能和那廣大高厚莫測的天地。並立爲三。稱爲三才者。究竟仗的什麼呢。人爲萬物之靈。又恃的什麼呢。因爲人具有五常的美德。所以不愧和天地並稱爲三才。不愧號爲萬物之靈啊。但是一犯了殺戒。就把人之所以爲人的美德。統都毀掉啦。屠戮他身。甘肥自己。便是不仁。離他眷屬。延我親朋。便是不義。將他的肉體。供獻神人。便是不禮。稱言祿命。應食腥羶。便是不智。設餌裝媒。引入陷阱。便是不信。唉。人居塵世。全藉五常。人之所以爲人的條件已失。人和畜類比較起來。其賢不肖相去之間。就真不能以寸別的了。周安士說。仁列五常首。慈居萬德先。我們倘若要恢復自己做人的資格。便先要把我們的仁恕之心。喊醒過來。什麼叫做仁恕之心呢。就是祇將此心。推及物類。如果能夠處處替物類設想。即使窮凶極惡的人。也不由得不動心的了。既能不忍於物。則更當不忍於人。所以古今能仁民者。必定愛物。能愛物者。必定仁民。我所以不惜煩瑣。縷縷爲物說者。政欲推此不忍之心。以同胞視人民。而消除殺劫。同享太平啊。

且請大家當那殺生的時候。回想想。想那衆生驚飛駭走。恨天不賜梯。恨地沒縫。鑽的當兒。和我們畏怖追拿。魂飛魄震之時。有什麼分別沒有。想那衆生同類相憐。因殺一鷄而羣鷄驚怖。因殺一猪而羣猪不食的當兒。和我們被賊所網。合家恐懼。或當死別六親痛哭。難分難捨之時。有什麼分別沒有。想那衆生臨殺悲鳴。望或見赦。血瀝命斷。聲猶汶汶的當兒。和我們臨刑無措。或望神佛救護。神識分離。猶冀片刻生存之時。有什麼分別沒有。如果吃肉的人。說禽獸是不會說話的。那啞子也該殺了麼。說禽獸是不知禮義的。那孩子也該殺了麼。說禽獸是無恩義的。那癡醉的人也該殺了麼。說禽獸是惡業墮落。應還此債的。那貧賤的人也該殺了麼。唉。世人每責異類以弱肉強食。却不知異類又將怎樣的責人呢。吃他的時候。固然是我強他弱。可要知道還他的時候。却是他直我曲呢。須知貪生畏死。人與物同。愛戀親屬。人與物同。當殺戮而知痛苦。人與物同。所不同的。不過人有智物則無智。人能言物則不能言。人力強物之力則微弱罷了。人以其無智不能自衛。以其無言不能告訴。以其力之微弱不能勝我。就此硬說彼此輕重不同等。使

該殺來吞食了。這種絕無天理的說話也難爲人們說得出口呢。

世人每當災難臨頭。無不呼號爭命。目不瞑不休。倘受刀鎗。遇盜賊。無不渾身發抖。毛豎齒震。如見其人。意色稍改。不禁又驚又喜。更有人從旁解救的。卽感極生悲。銘刻至死。却是一旦捕得生物。此情便都忘却了。什麼哀鳴悲痛也似不聞不見的了。可歎一般人。每因蚊蟻咬膚便會生煩。却是砧刀加物而不稍恤。暫時頭昏眼痛。便要延醫買藥了。偶傷湯火刀釘。就要呼號求救了。愛惜自己到這個樣子。爲什麼對於禽獸便不稍生憐憫。任意殘害起來了。且莫道天理明有報應。且莫道佛法明有戒諭。卻是這種但知愛己。不知愛物的心理。這種不仁不恕。自私自利的行徑。就不是稍知自重的君子所該有的了。大抵世人處在愚者弱者地位之時。心中無不渴望着他人憐憫的。雖盜賊那般兇忍。虎狼那般冥頑。也還希望他會發發慈悲呢。但是自己一旦處在優勝地位的時候。可就不對啦。再也不肯爲愚者弱者憐憫啦。可笑世人對於別人的欺善怕惡。心中便很容易感覺到。一定不稍遲疑地鄙視他。獨是自己一生在欺善怕惡之中。便毫無所覺了。那惡

者無法制伏他。就選擇那易制的欺負他。這種以強凌弱。以衆暴寡的惡劣卑鄙心理。實在是天地間一切罪惡之所從出。在這一點來觀察人類。簡直和異類沒有分別。也許有時還不及他們。這真是人類的奇恥大辱啊。所以聖人立教。最重在仁恕一着。仁恕就是推己及人。仁民愛物之心啦。

近年發現戒殺文中最動人的一篇。洪溪戒殺會公言。這篇文章的主旨。就是這「祇將此心推及物類」。八個大字。世人的良心。被殘酷的鐵門。緊緊的關閉住了。關閉得麻木不仁了。這位無名英雄發出十問來叩這關閉良心的鐵門。他的力量真大啊。他把人們的良心驚醒了罷。他的十問是。

往年兵亂。我等逃避。邀天之幸。竟得生全。假若爾時。爲賊追迫。步步逼近。知必不免。此心如何。不慌懣否。

又若爾時。竟被擄去。如牽羊豕。知必見殺。此心如何。不惱亂否。
又若爾時。見我伴侶。已被屠割。血肉狼藉。此心如何。不驚怖否。

又若爾時。見我眷屬。綁縛就刃。號救無路。此心如何。不慘痛否。

又若爾時。殺及我身。肢節殘墮。痛急聲嘶。命尙未絕。不得速死。此心如何。不冤苦否。

又若爾時。本當卽殺。忽遇一賊。放我令去。此心如何。不喜幸否。

又有一賊。無冤無仇。勸阻勿放。必欲殺我。此心如何。不讎恨否。

又若爾時。賊忽大赦。凡我被虜。皆可望生。忽又言我諸人。生當劫數。理合盡殺。

此心如何。不瞋憤否。

又若爾時。我伴侶中。多半病廢。本擬放去。乃有一賊。大不謂然。云此廢物。本無生理。

不如殺之。了却殘命。此心如何。不忿怒否。

又若爾時。我眷屬中。多半嬰孩。本擬放去。乃有一賊。更大不然。云此小命。不殺亦死。

不如蒸食。尤嫩可口。此心如何。不怨毒否。

他再叫我們捫心自思。

如是種種。捫心自思。我爲口腹。烹宰禽畜。乃至魚蝦。蛤蚌之類。彼諸物等。當捕得後。

刀俎之側。鑊湯之前。自念此身。及其眷屬。並諸伴侶。頃刻畢命。受痛無量。口不能言。宛轉就死。與我遇賊。種種景象。種種心念。是同是異。

將心比心。與我所說。忽然遇賊。九死一生。幸蒙憐赦。而被他賊。無端勸阻。終歸慘戮。種種景象。種種心念。是同是異。

最後說。

故我同人。誓願戒殺。非爲求福。非爲免禍。但爲己身。知痛畏死。此心難昧。因代彼物。設身處地。反覆思量。實大不忍。

此心真難昧啊。我們的良心。該被他驚醒了罷。

四

世人倘能一生不起殺心。看那放得一生。如自己護生般真切。看那救得一死。如自己免死般真切。則一切的衆生見之。自然都不生怖畏。如果能在一日十二時。一時六十分中。只管放去救去。不可稍遲。恐物不耐其困。不可託人。恐物反受其害。不可有定期。恐

貪利的人預先捕捉。不可有定地。恐貪味的人探知去取。但在眼見的時候。隨意買放。在曠野的地方。隨處遠放。久而久之。殺機自然消滅。生機自會增長。這一團和氣。也許不在宇宙之間。而在我自己的方寸之內了。切不要以為殺小是無妨的。切不要以為放少是無益的。不要因為怕麻煩。便把善念阻了。不要因為計較物價。便把善緣廢了。須知一物非少。衆生非多。蛟蟻非小。牛馬非大。一錢非不足。萬金非有餘。只是自己的發心真切最要緊。但我們更要注意到生物愈是微細的。則殘殺愈是衆多。那些牛羊鷄鴨。還不是中等人家所能夠常常吃得起的。却是蝦蟹魚鱉等水族。就無論貧富貴賤的人家都常吃。祇一餐便可殺生數十。而且無鱗的水族最難死。所以對於這一類的生命。待救更為急切。至於沒錢的呢。在自己實行戒殺之外。仍當時常用好話來勸解鄰里親朋。使大家都存惻隱。處處留心。也是一件口頭的大功德了。

世人往往說。只心好罷了。何必定用齋素。試問殺其身而食其肉。天地間的狠心毒心慘心。還有比這個更甚的嗎。好心到底在那裏啊。大概不忍之心。是人人都有的。所以

人們看見了屠兒劍卒。沒有一個不特別的憎惡。却是對於屠兒手中的肉。可就是要垂涎貪吃起來了。倒說是人生所不可免的了。難道想把罪惡歸他人。甘肥快我口麼。怎不想這吃的人肯斷肉。那賣肉的人自會斷屠呢。須知天地生物以供人食的。如種種穀。種種果。種種蔬菜。種種水陸珍味。實在已經是很夠的了。人們又想出許多法子來。什麼煮咧。炒咧。燉咧。炆咧。也可謂十足萬足的了。何苦再將同有血氣。同有子母。同有知覺的生命殺來吃呢。傷殘生命至極。在我但得一時的適口。可是放箸之後。滋味已空。而殺業具在。真是犯不着呀。世人往往一下箸則萬錢。一染指則千命。倘能以素代葷。以生代殺。一得一失。相差真不可以道里計了。

實行素食。固然於我心有無限的安處。並且於我身也有無限的益處。年來各國素食的風氣。頗見盛行。考其原因。大概是因為各種科學都進步了。於是對於素食和肉食的利害上。便有了種種確切的證明。和種種驚人的警告。自己的生命。是誰都愛惜的。因此實行素食的便漸見普遍。此風尤以美國為最盛行。這種衛生式的素食見解。雖然不

是澈底的。却也未嘗不是改變陋俗習慣的一個好現象。我雖然抱定一個寧喪失生命。不食衆生肉的主張。很不願意在這個衛生不衛生的問題上。來討論應肉食不應肉食。但是在這個有了堅強理論的衛生論上。來證實肉食之決爲有害。素食之決爲有益。則戒殺的基礎已經成立。戒殺的悲音。自然地更容易彈動人們的心絃了。肉食之害。科學上有種種的說法。我且專就這個毒字來解說一下。分兩層講。

其一。法國著名化學家健德。發現各種禽獸肉內。常含有一種疲毒。當禽獸受痛苦極甚的時候。發生這種毒素很多。頂刻間便遍佈全身了。如果吃了這種肉。必受大害。美國心理學家愛爾馬凱說。當人們心理正在劇烈變化的時候。便有各種相應的化合物。質分泌在體外。如忿怒時出汗的顏色。就和悲哀時所出的不同。甚至我們口中呼出的氣體。也因時而變化不同。他自己曾吹氣息在一條冰冷的玻璃管子裏。在平時所凝結的。是無色的透明液體。可是在憤怒的時候。便不然了。怒時吹氣經五分鐘。那管內所凝結的露。便是有色的沉澱物了。這就是表明當我們憤怒心情時所凝結的化成分。他

用這種方法。作各種的感情試驗。結果知道怒情感是化生鳶色物質。悲情感是化生灰白色物質。悔恨情感是化生石竹色物質。後來開替氏更作進一步的試驗。他將某甲怒時所呼出的鳶色液體。注射到某乙或其他動物的身上去。感受這怒質的一定勃然怒發。在精神上立刻發生了劇烈的反動。他又將嫉妬情感化生的物質。注射到豚鼠身上。不過幾分鐘便死了。據各種試驗下來的結果。要以忿恨情感消耗身上的精力最多。所分泌的化合物最複雜。也最毒。當小孩飲乳時。不幸遇着乳母情感正在激變的時候。飲乳後往往會生病。這也無非爲了乳母因情感而化生毒素的緣故。這樣看起來。那冤深如海的碗裏羹。那怨恨難平的箸上肉。天天照例輸送到你們的肚子裏去。哼。這還有什麼滋補的去處啊。危險呀。危險呀。

其二。現在一般醫學家。大概都知道各種肉類在顯微鏡底下。時常可以看見有多少的微生物。那種有毒的微生物進了人身。可就關係不淺啦。輕的使人生病。重的送人性命。在豬肉牛肉裏。都有不少的繸蟲。所以從前美國調查統計表說。人的繸虫病。因吃

牛肉得來的。居然佔了十分之九。美國所驗的牛。生肺病的有時竟居其半數。故生肺病的人。因吃牛肉得來的也很多。那虎列拉疫症中有一種名爲豚虎列拉的。不消說。當然從是猪肉上得來了。英國的痛風症。從前說是酒毒所致。現在都已經知道是從吃肉得來的。我們又知道。肉食能使體內尿酸增加。血行遲鈍。失却向腦循環的常度。故易生癩症。肉食能減却人體抵抗癌腫的力量。故易生癌腫症。食肉飲茶過多。容易引起腎臟炎。我並非要和諸位談什麼醫學。我只是要諸位略知現在有許多真憑實據。可以證明肉食的確是有許多害處。決不是毫無根據的空說。至於在暑天。葷腥容易臭腐。罐頭肉食啓封容易變毒等等。都足以證明肉食的危險。這是比較通俗的常識。也無須我來多說了。總之。這些生蟲腥臭的死屍肉。儘管常常向自己的口裏送進去。哼。可要留神上得山多遇着虎呢。可怕啊。可怕啊。

我再來說說吃素的好處。飲食之主要目的。無非是在養生。所以我們吃的東西。總要取那最富於精力的一種。須知精力是出自陽光。能夠得到陽光的熱度。從而吸收其

精力的。只有天地間生長的植物。那攝熱蘊精最豐富的。要以種子果實爲第一。如果分析肉類的滋養料。便有澱粉蛋白質脂肪糖鹽等質。這些在植物的米麥豆類中。都是有的。而且比肉類的更易消化。即將豆類來講。其中所含的蛋白質。已達百分之四十。那肉類中所含的。只有百分之二十罷了。肉類的蛋白質。非特不易消化。並且因爲已經組織成動物體內機關之用。養育的生機已經很缺乏了。倘和植物的蛋白質比較起來。其新陳優劣。不是很明顯的麼。我們的食物。總須取其新鮮清潔的爲是。天地間生長植物。經日光雨露的培養。足供養生。真犯不着去吃那陳腐無益的血肉啊。

如將素食和肉食比較起來。我們更可以看見種種顯然的分別。就是素食的長壽。肉食的早衰。素食的嗜慾淡。肉食的嗜慾濃。素食的神志清。肉食的神志濁。素食的腦力敏捷。肉食的神經遲鈍。素食的持久力充足。肉食的持久力缺乏。素食的血液清。富於抵抗力。肉食的血液濁。易生痛風症。外國當大體育會舉行的時候。統計各項運動員。佔優勝者多屬素食的人。這就是個明證。當日俄之戰。俄兵因不耐久戰致敗。日兵因能耐勞。

持久故勝。因此西人有說。這是蔬食民族和肉食民族的優劣比較。自是有相當的理由。可見得想要創立事業。無論個人與羣衆。都不是粗暴血氣之勇所能成功的。古人說得好。肉食者鄙。我們如果立志堂堂地做一個人。首應斷除肉食。實行素食。這不特於我們身體有極大的益處。而且於我們的良心上。也實在有無限的安處啊。

五

這是最後的一章了。我是個佛教徒。我且再從佛法上來一論戒殺的必要。戒殺吃素。原不是佛教獨有的主張。凡顧重人道主義的。都有這種主持公道的言論和實行。上面所講的。就都是從人道主義的立場而宣說。但佛教主張戒殺。更有嚴重的理由。所以佛教戒律。無論五戒。十戒。比丘二百五十戒。菩薩戒。都是以不殺爲首。倘動善機。必從此始。世人每每以爲吃肉是沒人加罪的。怕什麼呢。唉。這種居心。就先不可問了。推究他們的本心。如果律條稍爲放縱。豈非將目無全命了麼。我們可要知道戒殺護生。原在個人方寸的心中。而不在外面律條之有無。況且不趁這時根究本心。擴充仁術。一旦機緣失

却。改。頭。換。面。的。時。候。雖。具。形。軀。怎。能。設。施。卽。有。耳。目。何。所。見。聞。卽。有。肺。腑。那。來。開。示。諸。位。啊。勿。恃。百。年。身。隔。世。在。轉。眼。真。可。寒。心。呢。人。們。祇。知。道。此。生。之。爲。人。却。不。知。道。這。一。生。以。前。其。爲。異。類。者。何。限。這。一。生。以。後。其。爲。異。類。者。又。何。限。所。以。佛。說。今。生。被。我。所。殺。的。衆。生。前。生。多。是。我。的。眷。屬。言。之。痛。切。理。確。不。誣。佛。又。說。人。具。八。識。如。田。起。善。惡。之。念。爲。種。如果。起。了。一。念。好。殺。之。心。薰。入。八。識。田。中。便。累。劫。永。爲。輪。迴。之。種。那。衆。生。被。殺。的。起。了。一。念。忿。恨。之。心。薰。入。八。識。田。中。便。累。劫。永。爲。怨。恨。之。種。生。生。世。世。因。緣。會。遇。報。復。就。永。無。窮。期。了。

蓮池大師說。我今哀告世人。不敢逼汝吃齋。且先勸汝戒殺。戒殺之家。善神守護。災橫消除。壽算延長。子孫賢孝。吉祥種種。難以具陳。這不僅是幾句恭維的話。實在含有因果的至理。什麼叫做因果呢。我且把拙編到光明之路內解說因果。和解釋懷疑的兩段文字撮錄於此。作爲本篇的結束罷。

「世界上的一切的事物。其中都有個恰如其分的因果律。那人生的生死壽夭。祿享豐薄。際遇盛衰。乃至一地一國的興廢。都不是偶然發生的。都不是憑空而來的。古

人說得好。積善餘慶。積不善餘殃。所謂積。所謂餘。就是因果的道理了。這因果之理。和數理是相同的。如一加一是二。三乘三得九。都有個一定的程式。有這樣的因。便有這樣的果。因已形成。果是遲早終須出現的。出現果的分量。一定和那因的分量相應的。却是簡單的因果。世人便易得明白。複雜的因果。就難得索解了。一個因種下了。如果到時不相應的。一定是別造他因混和了進去的緣故。這依然還是個相應。不過那因果就非簡單而是複雜的罷了。世間人事的複雜萬變。是和人心的複雜萬變息息相應的。所以就有六道輪迴中千差萬別的景象。因為有這心念時刻不停的因。就有那善惡相間發生的果。所以善報惡報先後長短的事象。全都是隨着業因轉變的。業因既時刻有變遷的機會。果報自然也時刻有變遷的可能了。却是無論他怎樣的複雜萬變。其中的因因果果。正如債主追債。強者先牽。所謂善惡到頭終有報。只爭來早與來遲罷了。又如種瓜得瓜。種豆得豆一般地準確。」（此段解說因果）「佛以慧眼洞見一切十方三世。無所障礙。所講因果報應的道理。

都是依實而說的。因為佛所見的是超出時代。遠至歷劫。好比我們能見眼前的事物一般地清楚。而我們的肉眼。只能見存空間的物質。却不能見超時間的因果。肉眼見物。無論你見得怎樣明白。却是一紙之隔。紙以外便看不見了。至於超時間的因果。那就更不消說了。因為衆生在輪迴之中。生死相續。神識變易。五蘊障礙。正可以紙障目。但見此生。不知隔世的。我們應該知道智慧和知識不同。智慧是朗然大覺。普照無遺。一切世間出世間法。無不明了。無不洞徹的。至於智識範圍內的事。是凡情所能計度思議的。是常人所能看得見。摸得着。或想得到的。現在世界上一切的學問。如科學哲學之類。我們誠篤的佛徒自然是不反對。而且還應當鼓勵呢。至於想拿這種知識來批評佛說。估量佛說。乃至誹謗佛說。那是不應該的。而且是不可能的。我們曉得科學的方法。是重在實驗。科學家的態度。是什麼都要實地證明了纔肯相信。可是拿什麼方法去實驗呢。還不是拿五官來做實驗的工具麼。無論用的儀器怎樣精巧。方法怎樣嚴密。總不能超出這五官的範圍。試問這五官是否

的確靠得住的呢。是否有確定不可易的標準呢。譬如糞。人覺得臭不可近。狗就可以吃得。可見舌所嘗得者。是沒有標準的了。又如人行過的足跡。狗可嗅得出來。人就辦不到了。其餘都可類推。這樣看來。科學一切的答案。都是用五官做工具去求得的。說是萬能。誰能相信。姑且退一萬步講。承認科學所求得的是絕對的真理。可是宇宙之大無窮。人類的位置固然小得難以形容。而人類所得的見解。真真有限得很。況且連這極有限的見解。都是靠不住的。所以唯有證得的智慧。才能洞徹明了一切世間出世間法。光靠知識。是決辦不到的。又有一般人。對於因果的理論。未嘗不相信。却是往往持着一種無微不信的意見。以為總要有個微驗才肯相信。但是說到微驗的話。我們却不應僅僅以耳目所及的為微。而應當以遠者大者為微。應當以古今來賢哲所說的為微。纔是古今來多多少少的微驗給我們看。如果還存疑惑。還要以自己不正的見解去試驗過纔肯相信。或者已有了微驗。還是疑信不定的。這實在是有微不信。並非無微不信呢。印光法師說。因果報應。儒經史中

多極。惜儒者不以生死爲念。故見如未見。所以具善根因緣的人。也不必會等有了徵驗纔肯信。那業障重的人。雖然有了徵驗。仍是不信的。但信不信是他個人的事。而徵驗還是個徵驗。因果相應的事實也。斷不會因他個人的不信。便會改變了的。世人多是爲了眼前的小不便。終於免不了後來的大惡果。豈不可歎！（此段解釋懷疑）

中和與極端（今日救亂第一義諦）

唐大圓

今世之學。皆以爲天下之大亂也。唯有以殺止殺。則競求堅甲利兵種種殺人之法。法愈精則所爭愈烈。破壞愈甚。於是人之死亡者愈衆。則急求繁族強種。而有生理衛生

人種學等。其僅存者。苦物產之破壞。則爭求制器尙象。而有諸實業科學等。又因物產破壞。致生計之窘迫。則謀所以利用厚生。乃有生計經濟學等。

是等諸學說諸事業。皆因環境之相逼而產出。固宜爲應病之良藥。云何反令服藥增病。如水益深。如火益熱耶。曰。是不知所以對治之咎也。夫以殺止殺。求富濟貧。譬之以乾姜附子治大熱病。熱不止而愈增其姜附。以玄參地黃治大寒病。寒益盛而更加其玄地。由是殺人愈多。而學說益走於極端。以此求世界之治平。與欲以學易天下。皆適得其反矣。

然則世亂矣。事急矣。學說紛紜。莫知適從矣。果如何而可乎。日於無可如何之中。而有大大可取用者在。惜乎世人熟視無覩。或交臂失之。不獨東方。西方亦有是義而不知見。深可感歎。所以者何。物理學者。皆知電有陰陽二極。陰電與陰電相排。陽電與陽電相斥。是因其性相同者不能相容。云何知其不相容也。以其已分故也。分則同性而異體。體異則受用異而需用同。受用異故各占一定之空間。需用同故同起此占空間之爭。

物理之不可入性。物理學者皆知之。而世人多不知。人理之不可入性。世人多能驗知。而物理學者反忽之。若問陰陽兩電之云何不相容。物理學者皆能不疑而答曰。此同性相斥之故也。若追問其何以同性相斥。則或不能據不可入性以說明。所謂千慮一失。亦求知之過矣。

人之同類不可入性。即起於衣食住之受用有限。而求受用者。色聲香味觸等之五欲無窮。由是同類者益多。而受用之缺乏愈甚。勢不能不互相爭斂。此亦陰與陰陽與陽互爭之理。互爭則擾攘大亂。同性乃形成異性。以其有所爭故也。

若夫陽電與陰電遇。陰電與陽電會。則陽之所棄者。適爲陰之所取。陰之所取者。亦爲陽之所與。彼此互益。相反相成。在易之坎離二卦。離之中虛。三坎之中滿。三以滿填虛。則成水火既濟。故物理家亦名陰陽兩電之相會。謂之中和。

電之方未中和也。則陽電能顯陽電之功。陰電能發陰電之用。其或然燒放光。連機殺物等種事業。各擅專長。亦即名此爲電之陽極或陰極。及兩電相遇。成爲中和。則全失。

向來陽極陰極等種種作用。而成平等一味之狀態。今之世間。邪說互爭。戰鬥蠱起。皆即陰陽兩電之各致其極。彼求治者徒知以陰濟陰。以陽濟陽。則盡未來際。競爭鬪亂無有了期。

唯大善知識有善巧方便者。乃能隨陽之極而治以陰。因陰之極而治以陽。於是陽遇陰而失其陽之極。陰遇陽而失其陰之極。兩極交棄。歸于中道。爭端消融。始見平和。以是之義。名曰中和。

中和之義。乃萬物之通性。亦東西人心之所喻。惜世人沈生死海久。馴至末世。業障愈深。靈明益晦。致令運思行事。各趨極端。中國儒者之言曰。允執厥中。曰中庸中行等。三致意。未能究徹。唯釋氏破我法執。顯二空理。除空有執。明中道之義。則中和之全體大用。如日中天。照耀無邊。去聖日遙。舊義久湮。今更闡揚。願以之普徧東西洋。乃至無量國士。

中以對治偏執。和以對治競爭。此相反相成之義。在物學理人多知之。以之取證人

事或忽茫昧。斯由智慧卑闕。所見淺狹。當依吾茲所論。篤信無疑。則彼岸匪遙。回頭卽是。此中和義之應用尤廣。如儒書所言。以柔制剛。以弱勝強。以慈破勇。以仁伏暴等。準之事實。推之物理。無不驗如影響。是故吾可敬告國人曰。前之誤會。以殺止殺者。今當正之曰。以慈仁止殺。前之誤會。以開利源謀生計者。今當正之曰。以絕利源懲生計。此理言之頗長。當待他篇。然必先信此中和義。乃可以讀我後文。

中庸言喜怒哀樂之未發謂之中。中是未發之喜怒哀樂。如未成陰陽之電。又言發而皆中節謂之和。和是已中節之喜怒哀樂。如已相和之陰陽電。已相和之電。同於未發之電。卽應知已中節之喜怒哀樂。同於本無喜怒哀樂。此亦謂之致中和。致中和之理。通於天人之際。故曰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今之天地反覆。萬物相害。皆生於人之不知中和。是故人能合於天地。而名三才。與欲天地得理。尤在人類之能致中和。

此論大圓因感於各處大激戰。中宵跣生。悲從中來。忽悟此中和之旨。爲今日救亂之第一勝義。遂振筆疾書。言不擇音。然必稽首頓首。敬請學界諸同仁。對茲速發猛

醒。去前偏執。認爲真義。廣喻學子。啓沃軍政界。庶幾轉危爲安。易於反掌矣。

挽回劫運護國救民正本清源論

釋印光

道德仁義。乃吾人本具之性德。因果報應。實天地化育之大權。人生天地之間。藐爾七尺之軀。其與廣大高厚莫測之天地。並立爲三。稱爲三才者。以其能仰體天地之德。皆可以爲堯舜。皆可以作佛。以參贊其化學故也。故聖人於易乾坤二卦之象。一以自強不息。法天。一以厚德載物。法地。教人。夫自強不息。則閑邪存誠。克己復禮。非到明明德。止至善。人欲淨盡。天理流行。以復其本具之性德。不可也。厚德載物。則仁民愛物。推己及人。當必本忠恕。行慈悲。胞與爲懷。物我同觀。非盡其參贊之天職。勿止也。然此非專指居位行

政者言。卽匹夫匹婦。亦皆能行。以堯舜之道。孝弟而已。聖賢之學。修身而已。能修身者。必能孝弟。必能格除物欲。擴充良知。以獨善其身矣。而其效必能刑於寡妻。至於兄弟。以御於家邦。况得位行政。豈有不能兼善天下之理乎。天下不治。正夫有責。使人人各秉誠心。各盡孝弟。各行慈善。矜孤恤寡。救難憐貧。戒殺放生。吃素念佛。則人以善感。天以福應。自然雨順風調。民康物阜。決不至常降水旱瘟疫。風吹地震等災。而時和年豐。人樂其業。加以慈和仁讓。相習成風。縱有一二愚頑。亦當化爲良善。如矜梁上之君子。一方永絕竊賊。調匿室之偷兒。此後遂成善士。古人仁慈爲政。真誠愛民。尙能感化異類。如虎不入境。魚徙他方。等瑞徵。載諸史冊。不一而足。果能各以慈善相感。斷不至常有土匪刀兵。蹂躪劫掠等禍。然人之氣稟。萬有不齊。天機深者。自能恪遵道義。以盡爲人之分。其有宿習濃厚。障蔽性德。以至心之所念。口之所言。身之所行。每與道義相悖。然後聞其福善禍淫之理。及見其善惡報應之事。未有不戰兢惕厲。以自修省。冀其獲福而免禍者。是知天地以福善禍淫。爲攝持人民。悉遵道德仁義之大權。聖人本天地之心。以行教化。以故惠吉逆凶。

五福六極。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之說。屢見於經。其所以感發人之善心。懲創人之逸志者。至深切矣。然則因果報應之吉凶禍福。乃道德仁義依違真僞之實驗也。既知其實驗。則欲爲善而益加奮勉。必底於成。欲爲不善而遂生恐懼。有所不敢矣。如是則提倡因果報應。乃仰承天地聖人之心。以成全世人道德仁義之性德也。若以因果報應爲渺茫無稽。不但違背天地聖人之心。自己神識。永墮惡趣。且使上智者不能奮志時敏。聿修厥德。下愚者無所忌憚。敢於作惡。以致天地聖人化育之權。抑而不彰。吾人卽心本具之理。隱而弗現。其爲禍也。可勝言哉。但世間聖人語言簡略。又且只說現生。及與子孫。至於生之以前。死之以後。與從無始以來。隨罪福因緣。輪迴六道。皆未發明。以故識見淺者。雖日讀聖人因果報應之言。猶然不信因果報應。如來大教。顯示吾人心性之妙。與夫三世因果之微。舉凡格致誠正修齊治平之道。與夫斷惑證真了生脫死之法。無不備具。是故遇父言慈。遇子言孝。兄友弟恭。夫倡婦隨。主仁僕忠。各盡已分。則與世間聖人所說。了無有異。而復一一各示前因後果。則非

世間聖人所能及。盡義盡分之語。只能教於上智。不能制其下愚。若知因果報應。則善惡禍福。明若觀火。其誰不欲趨吉而避凶。免禍而獲福乎。又不知因果。多有外彰善相。實則暗存惡心。以行惡事。意謂人既不知。有何妨礙。不知吾人之心。與天地鬼神。及諸佛菩薩之心。息息相通。我心隨起一念。彼則無不了知。故曰人間私語。天聞若雷。暗室虧心。神目如電。周安士曰。人人知因果。大治之道也。人人不知因果。大亂之道也。甚矣佛恩之浹於民生也。人特不深思。故弗知耳。上古之世。人情淳朴。勝過叔季之澆漓。奚啻數倍。文王之澤。及乎枯骨。不數百年。殺人殉葬之風。徧於天下。列國諸侯之死。殺所愛之臣妾。動至數十百人。不唯不生憐愍。而復反以爲榮。各相效尤。以秦穆公之賢。尙殺百七十七人以殉葬。子車三子。乃國之良臣。亦復不爲國與民計而免。况其他無道之暴君哉。國君如是大夫與士。亦各隨其力而爲之。雖孔孟老莊齊出。亦莫能止。及佛教東來。闡明因果報應。令人戒殺放生。斷葷吃素。卽蟲蟻蚤虱。尙令護惜。勿行殺害。何況於人。以一切衆生。皆有佛性。皆知貪生怕死。皆是過去父母眷屬。皆是未來諸佛世尊。固宜愍念憐恤。何敢妄行殺

害以充口腹乎。仁風一扇。勝殘去殺。勿論諸侯大夫士。不敢殺人殉葬。卽南面稱朕者。亦不敢行此惡法。卽有一二暴虐者行之。亦斷不敢以多爲榮也。使無佛法生死輪迴。因果報應之說。則後世之人。能盡其天年而死者。蓋亦鮮矣。此係至淺近之法。而其效尙能如是。况論心性極曠之理。與斷惑證真之道乎哉。而如來隨順衆生。循循善誘。初以五戒十善之人。天乘接引。劣機以作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之前方便。若根機稍深。則爲說四諦十二因緣。令其斷見思惑。證聲聞緣覺之二乘果。若是大乘根性。則令其發大菩提心。徧修六度萬行。上求佛道。下化衆生。興無緣慈。起同體悲。不住色聲香味觸法而行布施。以及六度萬行。度脫一切衆生。令入無餘涅槃。不見能度之我。與所度之人及衆生。併所證之無餘涅槃之壽者相。其由四相不著。三輪體空。故令塵沙無明。因之消滅。隨其功行。以次證夫十住十行十回向十地等覺之菩薩果。及全彰自性。徹悟唯心。福慧圓滿。智斷究竟之佛果耳。又以末世衆生。根機陋劣。匪仗如來洪誓願力。決難現生卽出生死。由是以大慈悲。特開一仗佛慈力了生脫死之淨土法門。但具真信切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極樂。

世界其所行一絲一毫之世善。併六度萬行種種功德。悉以回向往生。此則以已信願。感佛慈悲。感應道交。必蒙攝受。待至臨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既往生已。則遠離衆苦。但受諸樂。親炙彌陀。參隨海衆。其證無生而成覺道。如操左券而取故物。校彼仗自力以了生死者。其難易固天淵懸殊也。又仗自力者。百千萬人。難得一二。卽生了脫。以其必須定慧具足。惑業淨盡。方可如願。倘惑業尙有絲毫未盡。則生死輪迴。決難出離。仗佛力則信願真切。萬不漏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上根則速證法身。下根則帶業往生。如來生之懷。唯淨土法門。方能究竟舒暢耳。由有如上種種利益。故古今來聖君賢相。傑士偉人。莫不自行化他。護持流通。以其能陰翼邦治。顯淑民情。消禍亂於未萌。證本具之佛性也。近來世道人心。日趨日下。各懷我見。互相競爭。以致刀兵連綿。無時靜謐。而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者。一班頑民。盡作土匪。肆行劫掠。毒害生民。人以惡感。天以災應。水旱疾疫。風吹地震。種種慘災。頻頻見告。國運危岌。民不聊生。欲行拯救。苦無其力。唯有懇求當權諸公。及一切同胞。悉本忠恕之心。以行慈悲之道。視一切人民。皆如同胞。互相扶持。勿行殘害。思前

因與後果。必修德而行仁。利人者實爲利己。此生他世。福報無窮。害他者甚於害自。現在未來。苦報無盡。與其逞勢於一時。以致神識受苦於永劫。何如修德於畢世。以期身心受樂於多生乎。然在凡夫地。未斷惑業。縱生人天。終非究竟安隱之處。倘能隨分隨力。持佛名號。求生西方。以期盡此報身。高登極樂。方爲最上脫苦之道。而堂堂丈夫。忍令本具佛性。常被惑業所縛。以受生死苦荼乎。余因將吾人天地化育。聖賢心法。佛教綱要。與夫亂之所始。治之所由。撮略言之。以貢當世具眼高人。所愧文字拙樸。不能暢發蘊奧。然其意義。固非妄談杜撰。有可取焉。又人生世間。所資以成德達才。建功立業。以及一才一藝。養活身家者。皆由文字主持之力。而得成就。字爲世間至寶。能使凡者聖。愚者智。貧賤者富貴。疾病者康甯。聖賢道脈。得之於千古。身家經營遺之於子孫。莫不仗字之力。使世無字。則一切事理。皆不成立。而人與禽獸無異矣。既有如是功力。固宜珍重愛惜。竊見今人。任意褻汙。是直以至寶等糞土耳。能不現生折福折壽。來生無知無識乎哉。又不但有形之字。不可褻汙遺棄。而無形之字。更不可褻汙遺棄。孝弟忠信。禮義廉恥。若不措之躬行。則

成亡八字矣。八字既亡。則生爲衣冠禽獸。死墮三途惡道矣。可不哀哉。

慈悲與愛之區別

大 圓

孔子曰。惡紫之奪朱也。惡鄭聲之亂雅樂也。惡莠恐其亂苗也。相似之物。與真接近。或竟逼真。其用大殊。有若天壤。思想儻侗者。一聞其說。便墮溺其中。不能自出。或更著書立說。以自誤誤他。如指紫爲朱。指鄭聲爲雅樂。指莠爲苗者。僅論其體與因。以其近似。尙難檢驗。迨後由體起用。從因得果。始知利害關係之密切。故孔子之惡。非惡紫鄭聲莠等。實恐其奪朱亂樂亂苗。乃不得不惡也。是惡卽論語之名正言順。荀子之正名解蔽。孟子之不得已而辯。亦卽古今中外一切學術之諍。推而言之。斯惡非煩惱心所之瞋。乃四無

量心之大慈大悲也。

今之論學術者。善於附會。又喜新厭故。遠交近攻。往往取遠西一言一句。有可緣附我國高深優美之學問者。則削足適履。裝點粉飾。惟恐不及。其不能粉飾者。則一意媚外。呼他人父。呼他人母。以操戈矛而反攻其家室。其不學無術。盲目待救之處。因難悉數。今但普通哲學家宗教家教育家所常持之大聲疾呼之愛字而一分析之。不明此義。而鑄成五洲大錯者是此字。了達此義。使一切宇宙問題人生問題劃然解決者亦此字。又今世之大愚不靈者。好持此愛字。上附於佛說之慈悲。使世俗學者進無所益。而學佛未定者。或退失故居。爲害靡淺。故不得已爲分析觀之。

初論愛者。謂中國儒家言汎愛。墨家言兼愛。遠西耶穌教亦言博愛。其帶宗教性之一切哲學。或言合羣進化人生主義社會主義等。除尼采等一二自利超人主義外。罔不以愛爲宗教學術之根本。救世利人之靈丹。於是附入佛說大慈大悲。更爲尊崇。而使人仰信。今就字形釋愛。爲受中着心。愛在釋典屬徧行心所之一。何謂徧行。云何心所。謂世

人隨起何心。卽有受等心。所隨起。所屬於心。故名心所。成唯識論解。受心所云。受謂領納。領納順違。俱非境相爲性。起愛爲業。能起合離。非二欲故。愛自受起。爲受之業。故於受內著心。以示受爲心所。受起隨心。作業名愛。愛既從受有。則受能領納順境相。違境相。及不順不違。俱非境相。而愛亦自能起合順境相。離違境相。及不合不離。非二境相之欲。故推愛之因爲受。而窮其果。則爲欲。欲爲別境心所之一。謂能緣別別境而起欲。雖別之欲。通染淨。淨欲卽願。不易現起。而普通多屬染欲。在儒典每曰人生有欲。或曰人之大欲。是欲爲貪本。宋人理學亦曰存理遏欲。是說欲與理違。不遏欲。則理不存。以此檢校。受爲欲之別欲。不可縱。則愛亦何可逞。由是徵之人事。世人言愛國愛羣。則必起惡他國他羣。愛惡相攻。戰鬪弗已。世界糜爛。生民塗炭。所愛何益。若云汎愛博愛兼愛。乃至今日倡爲大愛主義者。爲問彼愛有際限乎。無際限乎。若有際限。則除本愛之外。必有非愛。非愛與愛互相水火。不離鬪亂。終至變愛爲惡。不得名愛。若無際限。則無論何國何人何事何理。盡在愛中。是卽平等。不得名愛。以愛本從受有。能起染欲。非平等攝故。且爾縱觀今世醉心於

愛。昌言大愛者。孰能出乎自私貪愛而行無際限之愛乎。以此由名義之混濫。致事實之相違。此孔子慨然於必也正名。謂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今之辨愛。亦欲使昧於名義者。因言反省。顧名思義。以漸成爲秩然不亂之事實。

次言慈悲者。謂慈能與樂。性卽無瞋。悲能拔苦。亦卽無害。無瞋害二。是善心所純淨利他。四無量攝。云何與樂。云何拔苦。謂諸菩薩緣有情界。觀見百一十種苦。謂有一苦。依無差別流轉之苦。一切有情無不皆墮流轉苦故。復有二苦。一欲爲根本苦。謂可愛樂若變若壞所生之苦。二癡異熟生苦。謂若猛利體受所觸。卽於自體執我我所。愚癡迷悶生極怨嗟。由是因緣受二箭受。謂身箭受及心箭受。復有三苦。一苦苦。二行苦。三壞苦。復有四苦。一別離苦。謂愛別離所生之苦。二斷壞苦。謂棄捨衆同分死所生之苦。三相續苦。謂從此後數數死生展轉相續所生之苦。四畢竟苦。謂定無有般涅槃法諸有情類。五取蘊苦。復有五苦。一貪欲纏緣苦。二瞋恚纏緣苦。三憒沈睡眠纏緣苦。四掉舉惡作纏緣苦。五疑纏緣苦。復有六苦。一因苦。習惡趣因苦。二果苦。生諸惡趣苦。三求財位苦。四勤守護苦。

五無厭足苦。六變壞苦。如是六種。總說爲苦。復有七苦。一。生苦。二。老苦。三。病苦。四。死苦。五。怨憎會苦。六。愛別離苦。七。雖復希求而不得苦。復有八苦。一。寒苦。二。熱苦。三。飢苦。四。渴苦。五。不自在苦。六。自逼惱苦。謂無繫等諸外道類。七。他逼惱苦。謂遭遇他手塊等觸蚊蟲等觸。八。一類威儀多時住苦。復有九苦。一。自衰損苦。二。他衰損苦。三。親屬衰損苦。四。財位衰損苦。五。無病衰損苦。六。戒衰損苦。七。見衰損苦。八。現法苦。九。後法苦。復有十苦。一。諸食資具匱乏苦。二。諸飲資具匱乏苦。三。騎乘資具匱乏苦。四。衣服資具匱乏苦。五。莊嚴資具匱乏苦。六。器物資具匱乏苦。七。香鬘塗飾資具匱乏苦。八。歌舞技樂資具匱乏苦。九。照明資具匱乏苦。十。男女給侍資具匱乏苦。當知復有餘九種苦。一。一切苦。二。廣大苦。三。一切門苦。四。邪行苦。五。流轉苦。六。不隨欲苦。七。違害苦。八。隨逐苦。九。一切種苦。一切苦中復有二苦。一。宿因所生苦。二。現緣所生苦。廣大苦中復有四苦。一。長時苦。二。猛利苦。三。雜類苦。四。無間苦。一切門中亦有四苦。一。那落迦苦。二。傍生苦。三。鬼世界苦。四。善趣所攝苦。邪行苦中復有五苦。一。於現法中犯觸於他。他不饒益所發起苦。二。受用種種不平食。界不平等

所發起苦。三卽由現法苦所逼切。自然造作所發起苦。四由多安住非理作意所受煩惱隨煩惱纏所起諸苦。五由多發起身語意種種惡行所受當來諸惡趣苦。流轉苦中復有六種輪轉生死不定生苦。一自身不定。二父母不定。三妻子不定。四奴婢僕使不定。五朋友宰官親屬不定。六財位不定。自身不定者。謂先爲王。後爲僕隸。父母等不定者。謂先爲父母乃至親屬。後時輪轉。反作怨害及惡知識。財位不定者。謂先大富貴。後極貧賤。不隨欲苦中復有七苦。一欲求長壽不隨所欲生短壽苦。二欲求端正不隨所欲生醜陋苦。三欲生上族。不隨所欲生下族苦。四欲求大富。不隨所欲生貧窮苦。五欲求大力。不隨所欲生羸劣苦。六欲求了知所知境界。不隨所欲愚癡無智現行生苦。七欲求勝他。不隨所欲反爲他勝而生大苦。違害苦中復有八苦。一諸在家者妻子等事損減生苦。二諸出家者貪等煩惱增益生苦。三饑饉逼惱之所生苦。四怨敵逼惱之所生苦。五曠野險難迫迍逼惱之所生苦。六繫屬於他之所生苦。七支節不具損惱生苦。八殺縛斫截捶打驅擯逼惱生苦。隨逐苦中復有九苦。依世八法有八種苦。一壞法壞時苦。二盡法盡時苦。三老法老

時苦。四病法病時苦。五死法死時苦。六無利苦。七無譽苦。八有譏苦。是名八苦。九稀求苦。如是總說名隨逐苦。一切苦中復有十苦。謂如前說五樂所治有五種苦。一因苦。二受苦。三唯無樂苦。四受不斷苦。五出離遠離寂靜菩提樂所對治家欲界結尋異生苦。是名五苦。復有五苦。一逼迫苦。二衆具匱乏苦。三界不平等苦。四所愛變壞苦。五三界煩惱品羸重苦。是名五苦。前五此五。總十種苦。當知是名一切種苦。前五十五。今五十五。總有一百一十種苦。菩薩緣此百一十種極大苦聚。發起大慈大悲之心。其欲拔苦也。爲愍其困苦萬狀。出於至誠不忍。不得不拔其欲與樂也。爲哀其力窮勢極。永絕希望。亦出至誠不忍。不得不與。如彼菩薩本生鬻論說。大車王弟三太子投身飼虎緣。尸毗王剖肉飼鷹救鵠命緣。兔王捨身供養梵志緣。慈力王刺身血施五夜叉緣。其拔苦也。豈有絲毫望報之念。或他種名聞利養等求耶。又如華嚴經十無盡藏品言。菩薩年盛色美。衆相具足。名華上服。而以嚴身。始受灌頂轉輪王位。七寶具足。王四天下。時或有人來白王言。我今貧窶。衆苦逼迫。惟願仁慈特重愍念。捨此王位以贍於我。我當統領。受王福樂。爾時菩薩作是念。

言一切榮盛。必當衰歇。於衰歇時。不能復更饒益衆生。我今宜應隨彼所求。充滿其意。作是念已。即便施之。而無所悔。又或時有無量貧窮之人。來詣王前。或乞國土。或乞妻子。或乞手足。血肉心肺頭目髓腦。菩薩是時。心作是念。一切恩愛。會當別離。而於衆生無所饒益。我今爲欲求捨貪愛。以此一切。必離散物。滿衆生願。作是念已。悉皆施與。心無悔恨。如是外盡灌頂轉輪王位。內盡血肉手足頭目髓腦等。皆能捨施。豈尙有何樂而不可施耶。以是與樂拔苦之清淨至極。毫無污染。方名慈悲。更以之較量彼愛。則其大相懸殊者。乃可得而言矣。一愛卽是貪。屬煩惱心所。慈是無瞋。悲是無害。皆善心所。二愛因受有。其果爲取。慈悲非從受有。且能離取。三愛被受緣。亦能緣取。緣生流轉。慈悲平等。號名無緣。四愛有對待。交相纏縛。慈悲無對待。純從真如流出。五愛有際限。愛極則瞋生。慈悲無際限。故號無量。六愛雖及人而反重自私。故屬私德。慈悲雖出自心而恆利人。故爲公德。七愛依愚癡生。故恆染污。慈悲從智慧起。故恆清淨。八愛唯染污。故可與惡同起。致轉成惡。慈悲惟清淨。則決不與瞋害相雜。九愛在四根本煩惱中。名我愛。與我見我慢我癡相依。

不離我執。慈悲則捨我爲人。名爲我空。十愛由我起。執我必執法。復有法執。慈悲則我法二空。有此十端。足以見愛與慈悲之水火不相容。冰炭不相入。然充愛之量。雖可破除我法二執。同於慈悲。無如愛根雜染。從未有能破我法二執者。若破執亦決不名愛。是故愛名決不可與慈悲混。况如上引華嚴所談。所以有慈悲者。本爲求捨貪愛。今乃以愛混爲慈悲。何其顛倒若是之甚耶。或云愛若非貪。祇是仁愛。堪說慈悲者。則尋儒所云仁。亦與慈悲大有逕庭。中庸曰。仁者人也。孟子曰。仁人心也。以人或人心爲仁。卽指阿賴耶識中之惻隱種子。惻隱種子雖含藏於本識中。可名無漏清淨。而其他有漏非清淨之種子。如貪瞋癡慢疑惡見。乃至八萬四千煩惱等。無不並藏其中。如惡又聚。不可指數。非有聖慧簡除。則一清淨種子現行時。而無量雜染種子。皆可現行。然則一惻隱之心行。孰能保其決然利他。決定無染。決能大公無我而合於慈悲耶。是故儒之言仁。本可分二。一以愛爲仁。如稱管仲相齊爲仁等。則與慈悲判若秦越。一以非愛爲仁。如云克己復禮等。則殆將斷除見愛煩惱。與二乘之言慈悲相近。若與大乘之無緣大慈平等大悲。則猶相差甚遠。

矣。

嗟夫。今人往往誤認一愛字。既以自陷。又持彼旗幟以號召於人。其爲宗教也。則披其染污之癡愛。流轉生死。酬報無窮。有時亦以愛極瞋生。而起教禍。雖流血萬里。積尸如山。有所不顧。其爲政治教育也。則以彼貪愛之盲動。競名死利。蹂躪道德。背棄公理。無所爲而不可。其極至於撤男女之防。效禽獸之行。而有所謂自由戀愛者。則愛之一字。其弊誠不可勝言。至近年世變日亟。人心厭亂。有識之士。爭研佛學。欲以我佛所說大慈大悲救濟紛亂。則又有誤認慈悲二字而起謬見。或研究慈悲二字而不得解者。遂欲以之同於耶穌之愛。與孔孟之仁。執著皮毛而棄其精義。率爾施行。一不見效。或愈以致禍。則歸咎於我佛之不靈。與佛法之不可信。此爲認卞玉爲碓。以甘露爲毒藥者。其利害關係之重。全由空疏無學。不能正名辨物而致。爲吾今世研究學問大言文明者懼。故聊以禪餘表而出之。

再辨我愛與慈悲

大 圓

予向者作愛與慈悲之辨。攝義較廣。恐猶難了。今就經論專辨我愛。略引聖言。無費增語。照察虛妄。真義斯見。所云我愛。乃根本煩惱之一。謂愛我之愛。依主釋也。然愛我之愛。爲有愛之本。而愛所愛我爲執我之根。故凡言我皆是愛。離愛無我。言愛亦無非我。離我無愛。離我無愛。故愛與佛之無我大悲異。今先說我。圓覺經云。云何我相。謂諸衆生心所證者。譬如有人百骸調適。忽忘我身。四肢絃緩。攝養乖方。微加針艾。卽知有我。是故證取方現我體。善男子。其心乃至證於如來畢竟了知清淨涅槃。皆是我相。云何人相。謂諸衆生心悟證者。善男子。悟有我者。不復認我。所悟非我。悟亦如是。悟已超過一切證者。悉爲人相。善男子。其心乃至圓悟涅槃。俱是我者。心存少悟。備殫證理。皆名人相。云何衆生

相謂諸衆生心自證悟所不及者。譬如有人作如是言。我是衆生。則知彼人說衆生者。非我非彼。云何非我。我是衆生。則非是我。云是非彼。我是衆生。非彼我故。善男子。但諸衆生了證了悟。皆爲我人。而我人相所不及者。存有所了。名衆生相。云何壽命相。謂諸衆生心照清淨覺所了者。一切業智所不自見。猶如命根。善男子。若心照見一切覺者。皆爲塵垢。覺所覺者。不離塵故。如湯消水。無別有水。知水消者。存我覺我。亦復如是。此雖分說我人衆生壽者四相。合之卽一我相。如云乃至證於如來畢竟了知清淨涅槃。皆是我相等。足見我相之深隱微細。雖至清淨涅槃境界。尙不能離。何以故。證於如來畢竟涅槃者。爲有我故。心存少悟。備殫證理者。我悟我證故。我人相所不及。存有所了者。我所了故。若心照見一切覺者。我心照見故。如是四相。展轉分析。後後轉深。直至一法不存。能所雙絕。方有少分相應。若有絲毫能所。譬如認賊爲子。則其家財寶終不成就。今世衆生之言博愛者。皆以己能愛一切人。得我愛名。亦可藉以得他人愛。如是若有他人讚歎我愛。卽生歡喜。愈增彼愛。若有誹謗我所愛者。便生瞋恨。轉愛爲憎。則知彼之我相。堅固執持。潛伏藏識。

遊戲諸根。曾不間斷。何得妄與慈悲相比耶。次言愛者。成唯識論說。阿賴耶云。有情執爲眞自內我。乃至未斷。恆生愛著。故阿賴耶識是眞愛著處。不應執餘五取蘊等。謂生一向苦受處者。於餘五取蘊不生愛著。彼恆厭逆餘五取蘊。謂我何時當捨此命。此衆同分。此苦身心。令我自任。受快樂故。五欲亦非眞愛著處。謂離欲者。於五妙欲雖不貪著。而愛我故。樂受亦非眞愛樂處。謂離第三靜慮染者。雖厭樂受而愛我故。身見亦非眞愛著處。謂非無學信無我者。雖於身見不生貪著。而於內我猶生愛故。轉識等亦非眞愛著處。謂非無學求滅心者。雖厭轉識等而愛我故。色身亦非眞愛著處。離色染者。雖厭色身而愛我故。不相應行離色心等無別自體。是故亦非眞愛著處。異生有學起我愛時。雖於餘蘊有愛非愛。而於此識我愛定生。故唯此識是眞愛著處。此說阿賴耶識是眞愛著處。眞愛著處。卽是我愛所愛之我。世之異生凡夫。未有斷我愛者。則對阿賴耶識。決然常愛。雖有高蹈之士。有時不愛色身香味觸等五欲。而此我愛。終不能捨。直自世間。困處極苦逆境。能捨色身。以致自殺。而彼自殺一念。猶求彼我脫離苦難。享受快樂。故論言五取蘊五欲樂。

受身見轉識。色身不相應行等。皆有時斷愛。非真愛著處。惟阿賴耶識是真愛著處。非至佛果或阿羅漢。無有斷時。由是以談。凡有我者。勢必有愛。若有愛者。亦不離我。我愛執藏。與我癡我見我慢等。展轉成八萬四千煩惱。流轉生死。無有窮極。愚人不察。猶以之比我佛之大慈大悲。應聞正教。廢然知返也。

挽救人心之惟一方法論

圓瑛

茫茫世界。幾成一大戰場。莽莽人羣。盡罹無邊浩劫。回觀歐洲一役。中國頻年。足以證之。若究此等之原因。都由民智日開。物質之文明。日形進步。殺具之製造。日見靈巧。水陸空三處。無不殫精竭思。以求殺具之殊勝。其始則後鎗鎗也。野山炮也。其繼則機關鎗

也。開花炮也。炸彈也。毒炮也。此皆陸地之殺具。

魚雷也。戰艦也。潛水艇也。此皆水中之殺具。

飛機也。死光也。此皆空中之殺具。以上三者如孟子所謂。矢人惟怨不傷人。但求戰爭之勝利。不顧人道之傷殘。是以老子黜智尚朴。佛氏戒殺行慈。皆所以杜殺機。而弭禍患也。而今人心日形險惡。世道愈入漩渦。若不急圖挽救之方。竟成一大苦海。凡關心世道人心者。莫不疾首痛心。力求和平之福。圓瑛研究佛教垂三十年。雖居方外。實不同佛教中一班小乘學者。但抱出世之義。置世道人心於不顧也。諦觀佛之宗旨。以宏法爲家。務利生爲天戰。

佛教專重入世。而非僅尙出世。經云。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請試味其語。但能有利於衆生。則雖鑊湯爐炭。亦所不避。要必入世功圓。方是出世事畢。曠觀今世。人慾橫流。殺機徧伏。畢竟從何挽救起。曰。必以挽救人心爲前提。人心是造殺具之兵工廠。人心是統士卒之指揮。若能挽之使歸正軌。重公理而不重強權。重人道而不重武力。則殺機自

息。殺切潛消矣。

或曰。挽救人心。有何方法。答曰。必以提倡佛教。爲惟一方法。何以故。佛教以戒定慧三無漏學（不漏落於生死）對治人心。貪瞋癡三不善根。貪瞋癡是人心之病。戒定慧是佛法之藥。以此法藥。對治心痛。法藥既到。心病自除。

戒者止惡生善義。定者制動歸靜義。慧者破迷發覺義。其對治之法。試言如下。若人起一念貪心。或貪財利。或貪姿色。或貪官職。或貪田產。而欲達其所貪之目的。則必逞其心思。用其伎倆。難免踰越乎道德之正軌。倘有人剝奪其所貪之財。拂逆其所貪之色。妨礙其所貪之爵。侵占其所貪之產。則瞋怒之心。勃照而起。權力愈大者。惡業愈熾。安能顧及人道主義。此則因貪起瞋。貪瞋既具。智慧昏迷。全是愚癡黑暗用事。名爲三毒。而能毒害衆生。受無量苦。亦名三不善根。

佛教則教人持戒修身。斷惡行善。不可縱心恣意。妄生貪愛。貪愛爲因。生死爲果。一切諸苦。由之而生。故佛教人先斷貪愛。而除病根。衆生果能持戒清淨。則貪瞋癡三毒自

息身不行惡事。口不道惡言。意不起惡念。心地廓爾。寂然安靜。是謂由戒生定。靜極光通。達寂照含虛空。却來觀世間。猶如夢中事。是謂因定發慧。

問世間諸事。何以如夢。答世間諸事。本非實有。皆因衆生迷惑夢心。妄執實有。故名不覺之衆生。如世間夢境本虛。夢中人無不妄執爲實。見金錢而欲取。遇玉貌而欲戀。求升官職。求增田產。癡迷不悟。及至醒時。始識本空。人生亦復如是。一夕之夢爲小夢。一生之夢爲大夢。全世界乃是一個大夢場。諸葛武侯曰。大夢誰先覺。仔細觀察。惟佛一人。堪稱大覺。而說戒定慧三學。卽欲普覺衆生之迷夢也。

戒者。乃爲定慧之基。亦是道德之本。有戒則衆善具。無戒則諸惡生。不僅出家人要持戒。卽總統亦當持戒。古來國王及百官受位時。先要受菩薩十戒。庶可守德防非。利益民衆。又社會人皆要受戒。卽據社會人之心理而論。無不敬重善人。厭憎惡人。於是則置身社會之中。自必遏惡行善。爲人所敬重也。

佛所說戒。不獨出家之大小兩乘。亦有在家男女二衆之五戒。（通在家人皆可受

之

一殺戒（殺生之事。首宜戒止。）不可發生害命。蠢動含靈。皆有佛性。昆蟲之屬。尙不敢害。況同類人道乎。舉世能持此戒。則一切殺具。皆歸無用矣。

二盜戒（偷盜之事。亦宜戒止。）不可偷盜財物。一針一草。不與不敢。微細之物。尙且如是。況劫盜財寶乎。舉世能持此戒。則道不捨遺。夜不閉戶矣。

三邪淫戒（邪淫之事。更宜戒止。）不可邪淫婦女。他人婦女。他所守護。出言調戲。尙屬不可。況共行姦宿乎。舉世能持此戒。則法庭可省許多案牘矣。

四妄語戒（妄語之事。亦當戒止。）不可虛妄出言。見則言見。聞則言聞。細故之事。都要真實。况重大關係乎。舉世能持此戒。則信用具足。不須契約矣。

五飲酒戒（飲酒之事。亦當戒止。）不可沽飲美酒。酒雖非葷。而能迷性。起罪因緣。痛戒沾唇。况儘量而飲乎。舉世持此戒。則乘醉惹禍。自無其人矣。

此五戒。卽佛氏人天教中。說人乘教。人道皆以五戒爲因。全不持戒。不得人身。持戒

之男名優婆塞（梵語也。譯爲近事男。既已受戒。可以近事三寶故。）女名優婆夷（譯爲近事女。）若全持五戒。爲滿分戒。生在人中。富貴雙全。福業具足。若持四戒。爲多分戒。生在人中。亦是上流人物。福樂稍減。若持三戒。爲半分戒。生在人中。乃爲中流人物。不若不樂。若持二戒。爲少分戒。生在人中。善根淺薄。苦多樂少。若持一戒。爲一分戒。雖得爲人。愚癡下劣。頑鈍莫化。多做惡行。必至墮落。

又佛氏五戒。卽儒家之仁義禮智信五常。二者相較。若合符節。不殺。仁也。不盜。義也。不邪淫。禮也。不飲酒。智也。（酒能迷性。不飲則不迷。不迷則智。）不妄語。信也。仁義禮智信五者。舉世認爲綱常之教。倫理之學。實足以輔世導民。不獨佛氏與人受戒。孔子於五常之外。亦嘗與人說戒。子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此孔子授人以平常日用之戒。凡眼耳身口諸根。對於非禮之事。直誠飭其不可視聽言動也。又曰。血氣未定。戒之在色。血氣方剛。戒之在鬪。血氣旣衰。戒之在得。此孔子授人以終身涉世之戒。其中亦寓佛氏斷除貪瞋癡之意。戒色除癡迷。戒鬪除瞋恚。戒得除貪婪。兩者和融。雖然如

是究竟佛氏之戒。重在攝心。此心字。指第六意識分別妄心。大凡犯戒。都緣第六意識。分別好醜。而起愛憎。而作諸業。攝心者。則收攝妄心。不容分別。分別不起。愛憎自無。種種惡業。何自而生。故楞嚴經亦云。攝心爲戒。因戒生定。因定發慧。當知攝心二字。具足戒定慧三無漏學。斷除貪瞋癡。三不善報。此二字。卽能挽救人心。維持世道。故我敢大聲疾呼曰。有欲挽救人心。必以提倡佛教爲惟一方法。

廣孝篇

大圓

上

近世新學諸君。或因醉心解放。作倒行逆施之計。倡爲萬惡孝爲首。百行淫爲先者。此於道德範圍。雖完全推翻。亦不可徒效罵座也。當靜心平氣。與之商榷。今先察孝者何。

義報恩之謂也。有恩當報。世人之情。卽問汝等所云自由戀愛。亦因男施恩愛於女。女爲報男恩故。方成戀愛。詩云投桃報李。在昔已然。若女不報男恩。男恩亦無從施。施報不行。則戀愛亦絕。以是孝名報恩。則汝所云戀愛自由等。亦攝在孝中。若孝是惡首。則淫亦應惡首。若淫是行先。則孝亦當行先。何得自語相違。顛倒若是。惟孝與淫之大區別。以淫爲妄念相結。中伏苦果。是名行苦。雖攝孝中。只名染孝。孝爲正念相感。此世他世。俱爲順益。是善心所。方名淨孝。染孝起於邪。因淨孝起於正。因淨染之別。當從因以知果。人倫之立。崇正黜邪。始有治平而成世界。若崇邪黜正。則人倫滅。世界亦因大亂。比於禽獸。雖諸君倡新說。當不願亂世成禽獸。此所以不得已而仍存人倫。欲存人倫。不得已而崇正黜邪。欲崇正黜邪。不得已而伸淨孝。欲伸淨孝。不得已與諸君熟商。請勸轉不及舌之。願將新語反正。舊語重提。曰萬惡淫爲首。百行孝爲先。如是孝之當行。淫之當戒。徵諸今古。理不傾動。諸有智者。應深信受。

中國儒家談孝。其書不過孝經論語。其人無過曾閔虞舜。而言守身爲大。則僅地水

火風之身。言事親爲大。則僅一期業報之親。範圍太狹。不足以盡孝之義。致來新學之攻。所謂楚既失之。漢亦未爲得也。今應根據佛理。爲中道之論。梵網經云。孝名爲戒。亦名制止。孝既是戒。則戒有三聚。一攝律儀戒。二攝善法戒。三饒益有情戒。守身事親。皆在律儀戒內。而略有攝善法一部。其餘六度萬行之種種善法及饒益有情之種種利他行。攝在孝中者。皆未及知。是故今日談孝之廣義。當尋斯身之所以生。非僅地水火風也。不獨現世父母也。蓋自無始以來。輪回六道。以身續身。展轉遞化。其爲父母眷屬者。不知凡幾。則所應酬之恩。當盡之孝。亦不可紀極。在凡夫時。雖未得宿命通。了知自一世以至萬世。分別爲孝。然就今而推輪迴之恆理。則當如大乘梵網經所云。一切男子是我父。一切女人是我母。我生生無不從之受生。故六道衆生皆是我父母。而殺而食者。卽殺我父母。亦殺我故身。如是猛醒。發大慈悲。起大精進。思所以酬屢劫父母罔極之恩。反覆思維。屢劫父母若未了道。必在三界之內。六道之中。則現見法界一切衆生。何一非我屢劫父母。不欲盡孝則已。如欲盡孝。則宜視現前一切衆生皆如父母。雖頂戴荷負。致敬盡孝。猶懼不及。

况敢有彼此之分。損害之舉乎。然今人言養親。或戕賊物命。以供口體。安知此畜生非現生父母之父母。或其六親眷屬乎。此地水火風之畜身。安知非我地水火風之先身。或我現生父母之故體乎。如是殺畜生以養現生父母者。卽是殺父母以養父母。或殺其眷屬以養之。或殺父母之先身及眷屬之故體以養之。若父母有知。其能下咽乎。

惟孝之義是報恩。則凡有恩於我者。皆當孝敬。故內典之言報恩者有四。一報父母恩。二報國王恩。三報衆生恩。四報佛恩。近世新說不許國王有恩者。爲因專制君主。欺壓百姓。不得言恩。若爲國行政。利益於民。何嘗非恩。卽共和總統。豈非國王之類。爲能利國。亦必奉戴。何嘗非孝。佛以大慈救度衆生。明理者則知一切盡在佛之慈護中。雖外道亦何可不孝。父母之恩。舉世盡知。新學家或比之飲食腐敗。自然生蟲。於父母何恩。或說父母自由愛染。不望生子。子自從生。非可言恩。此亦印度外道創說。稍有智者。皆知其非。衆生之恩。世雖不知。因報父母恩而推得。已如上說。然統論四恩。皆攝在衆生恩中。若報衆生恩。則四恩盡報。欲盡報衆生恩之量。則莫如學普賢行。普賢行願品言。一者禮敬諸佛。

二者稱贊如來。三者廣修供養。皆爲孝敬諸佛。亦律儀戒攝。四者懺悔業障。五者隨喜功德。六者請轉法輪。七者請佛住世。皆爲孝佛及生。亦善法戒攝。八者常隨佛學。亦孝佛善法戒攝。九者恆順衆生。十者普皆回向。皆孝衆生。饒益有情戒攝。能修持此十大願王。則四恩總報。三聚淨戒皆備。而孝之義乃大備矣。

或問居士所說孝之義太廣。須大乘菩薩方能起行。惟佛與佛乃能完備。末法人心大壞。雖至親之父母尙不及孝。違言無量無邊之衆生。則此所言。豈非唐勞無功乎。答曰。惟其如是。所以孔孟以菩薩方便。隨順世法。僅言孝養父母。由近及遠。卽佛教小乘阿含等經。亦每言孝養雙親。以雙親恩重。若不知孝。安能孝及衆生。是故今之言孝。不取儒者舊說。僅限於父母。亦不取新學妄說。不報父母恩。而偏欲報美人恩。不新不舊。酌歸中道。則以報父母恩爲孝之始。由漸擴充。至持三聚淨戒。修普賢行。報衆生恩。爲孝之備。

下

上篇言男女戀愛。皆攝在孝內。世或駭怪。其實孝以報恩爲義。不惟男女。雖兄弟朋

友君臣主僕等。莫不有報恩之關係。卽今世求作官者。其種種運動。下僚供養上司。傾家破產。捨身拚命。致敬盡禮。以投所好。比於曾閔之事親。有過之無不及者。何嘗非古今之大孝。惟從果上觀。頗難辨別。若從因上求。則對於男女君臣間之孝。是由我愛貪欲等煩惱心所起。對於父母之孝。是從信勤無貪等善心所起。煩惱心所多能爲此世他世違損。終有苦果。善心所必能爲此世他世順益。定得樂報。因地之發心既殊。果上之受報自異。

然從善心所所起之孝。人人可能。而每因宿業深重。覆蔽良心。或起怠惰放逸等隨煩惱。致不行孝。而反成忤逆。從煩惱心所所起之孝。亦每以惡業熏習。增長貪愛。不教而能。不策而進。或致舉世爭趨。若勢有不得已者。此非大圓一人之言。卽古孟子亦見及此。其言曰。人少則慕父母。知好色則慕少艾。有妻子則慕妻子。仕則慕君。不得於君則熱中。大孝終身慕父母。五十而慕者。子於大舜見之矣。此明言慕父母少艾妻子。乃至慕君。皆由一孝字所引。而可攝在孝中。惟隨年齡之漸長。社會習慣之薰染。浸變其所慕之目的。則能慕之孝念。亦隨之名實皆變。盱衡古今。其能自少至老而不變其孺慕者。惟舜則五

十猶慕。特稱之爲大孝。不得於心則熱中。皆由貪念衝動。勢有不得不然。世人若察此理。激發良心。奮然移此念以事父母。則立刻可爲大舜。故孟子曰。人皆可以爲堯舜。堯舜之道。孝弟而已矣。頗有此意。若移此心以供養一切衆生。平等無分別。皆視爲宿世於我有大恩德。遂發起大慈大悲廣行六度。處處救拔。雖捨身三塗惡道。盡未來際。終不捨離。此卽諸佛菩薩之悲願。亦不過由熱中一念之擴充。經云。若人欲了知三世一切佛。應觀法界性。一切惟心造。吾人爲佛爲衆生。爲孝爲貪。皆隨自心。何一事而不可造耶。

或問旣言孝事衆生。則男所戀之女。女所戀之男。與臣所慕之君。何一不是衆生。豈可分別孰爲孝。孰爲不孝乎。答曰。善哉善哉。汝所問誠爲末法衆生決疑。利樂無邊。功德無量。此不同有二。一從因上辨。孝爲善心所。貪淫等爲煩惱心所。如上所說。一從果上辨。由貪愛起者。皆依所戀愛之目標而行。決須望報。由純粹報恩起者。乃念父母有恩而報以孝。則不希望父母報我以慈。其父母慈者。乃孝德所感。非所望也。念衆生有恩。而報以財施法施無畏施。亦不望得衆生之名利恭敬。其有利養名聞者。亦施德所感。非所望也。

孝親不望報者。如論語言又敬不違。勞而不怨。及舜有父頑母嚚象傲而孝不減等。孝衆生不望報者。如金剛經言菩薩所作功德。不應貪著。及瑜伽師地論菩薩施功德品。自他利品。皆云菩薩利他。不貪當來異熟果報。如是辨析。方知好色貪祿。雖可在孝衆生中。而實大有逕庭焉。

惟若爲濟世救民而事君。在儒如伊尹以五味邀湯。猶不失爲聖之和。在佛法亦是行菩薩道。如菩薩戒本言。有時亦現貪癡等煩惱。不爲犯戒。或爲隨順人倫。及方便度生。而有妻子少艾等。在儒固爲夫婦一倫。在佛法則有在家二衆。仍許男女居室。及菩薩戒本爲度母邑。許不淨行等。惟此等在俗必大聖賢。在佛法乃菩薩境界。始可依行。亦不在孟子所譏之例。若自量學佛未入菩薩地。在俗未躋聖賢。則猶當審察孟子說以謹其行也。

或曰。父母恩切。固易發起孝心。故中國史載。亦屢見不一。至衆生疏遠。古人言民胞物與者。祇聞其言。未見其人。今世非盡人學佛。何法能啓彼孝心耶。答曰。此責在學佛者。

當苦口婆心。徧倡六道輪回因果報應之理。動之以利害。警之以苦樂。且告以勢之不得不然。謂此色身累我。世世造業。忘恩負義。至今方悟。應當於此報身供養衆生。猶恐報恩不盡。虛棄此身。徒爲無益。於是觀一切衆生。如屢劫父母。現於當前。頓發天良。決起孝養。汲汲若不及。如暴魚所云。樹欲靜而風不止。子欲養而父母不相待等。則視現前衆生之老弱困苦無告者。何一不可作此想。此孝義之極廣者。皆可由狹義之孝熏發而至。吾願一切衆生。見者聞者。同解此義。同發此心。同修此行。庶幾可由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卽此娑婆五濁惡世。決變清淨佛土無疑矣。亦卽篇首所云挽旣倒之狂瀾。立道德之標準。此廣孝篇。余前三年已作。曾印入慎決擇論。復登杭州之江日報。以當時思想滯阻。言未究徹。利他未廣。今準酌新舊。論分二篇。上篇猶取原文之少分。下篇則全新造。非敢言盡善美。不過聊補往舊之缺。亦伯玉知非之義歟。大圓自記。

道德通神會伍廷芳演講之詳判

悲 華

聯合通信社云。上海道德通神會。請伍廷芳博士。在海甯路新愛倫影戲院演講。生死之理。聽者至一千餘人之多。茲將是日演詞之意旨。略錄如下。今日道德通神會。請予演講。意在提醒衆人覺悟。此道德通神會之原意也。四十五年前。先師收一俄國女子爲徒。先師示云。『今日世界人類。均向形質實事上用心者居多。寶愛錢財。鄙棄道德。懵然不知身外更有身。世界外更有世界。人外更有鬼神。皇上有天帝。』故命此女前往美國紐約。將其所教申說勸世。然巴氏未曾到美。無人認識。因先師指示必有成事之日。故從命而往。及抵美後。遇一美國人名阿而革者。乃一將官及法律博士也。二人相睹如故。同心同德。著書立說。其時信之者殊少。多以妄誕目之。彼等殊不介意。繼往印度馬省。設立道德通神會總部。務者三十餘年。爲會務服役不怠。迄今此會傳入我國。誠有實益於

國人身心者也。近觀吾人，亦皆以目前物質爲心，無所信仰，置仁義道德於不問，故以二千餘年儒釋佛老之教，一切視若迂腐之論，以致上下交征，有危祖國，夫仙師維何，卽仙人也。衆人必駭爲妄誕，但請列位聽我講來。天地之初，人之魂是由上帝分下來，先成爲草木，由草木之魂而爲小生物，復由小生物而成禽獸，由禽獸之魂而成野人，野人維何，卽今日斐洲未開化之民，其性只知食色爭鬪，與禽獸無異，死後其魂再入更進化之人身，復復一世，在世間磨練，經歷辛苦，且今世男人之魂，來世要做女人，使其知育生子女之痛苦，女子又必作男子，使其知世界之艱難，迨至數十百或數千世，使其飽受經歷，乃能看破世情，不求名利，而知作惡不樂，爲善最樂之真理，人有三體，一爲凡體，卽肉體，人死化灰歸土，二爲思想體，是由人之思想而成，三爲情慾體，情慾思想乃人之大敵，爲愁魔，爲惡念，故修養以止惡念爲第一要着，今我再回講人之本來，此種人將來成仙者，多是經歷數十百世，洞明爲人之爲幻境，內修其心，爲一全人，內修其魂，使能出入自由，（通神學亦有教此修練之法）然後魂離其身，巴氏與阿而革法律博士，初見如舊交，想

是前生舊識。故中國之婚者。夫妻多失愛反目。乃至娶妾。有等富家子。喜納妓女。妓女貌遜其妻。而反寵愛非常。此即是前緣。其理即佛所謂輪迴因果。通神會考究最詳。伍某亦頗知我之。前生我前生亦是亞洲人。身化後百餘年。再來投入此世做人。此理具有專書。予僅略陳梗概而已。我青年時。亦不信鬼神。嘗與二友約。如有一人先死。須來報於未死者。知後友先死。我數年未夢見。及第二友亦然。我確信人死果如燈滅。及入此會。方查明鬼神果有的。又在美國時與鬼同拍照。見有三鬼立吾身後。一為前英國公使。一為美國人。一為中國帶小帽者。我不知其為何人。此照尙在。又一次我往一處。如中國關亡。我與一友之死妻交談。方信真有鬼神。鬼神之理。通神學之主要科也。此會之大宗旨有三。一為合天下為一家。不分種族。二以真理助人羣之進步。三是為發明商人所不明之秘理。鬼神輪迴因果。是天下之秘理也。社會最研究之。僅就因果而言。如我救人一命。彼雖不報我於今生。亦報我於來世。如人借我一百元。我雖今世不還。而來世亦要還。尤奇異者。一人所言所行。空中皆有影。如攝映留聲機器一樣。今日我伍某於此演說。空中亦必有

影所以中國真圓光。可於事後理前事。故人死後。而一生之作爲復現於前。見善者則喜。惡者則悲。此是死後景况。亦是因果。世界之因果有二。一是死後及來世之報。一是此身現世之報。今舉一事證之。美國有夫婦二人。其夫酗酒回家。二人口角。斯時兒哭不休。婦哺以乳。次日兒死。求醫來視。醫亦不明死於何症。照美國法律。死者必要醫生證據方可出柩。醫士只有出一張急症憑據紙了事。第二年復生一子。又復因夫醉而怒。於大怒時哺乳。俄而兒亦死。醫士此次則細細查問該婦。是日之所爲。婦云於大怒時哺乳。及一時兒死。醫士乃將兒剖割細驗之。見其胃內之乳。現出藍色。由此而知人之大怒。可立見將血變爲毒質。此現報之說也。故人作事足以死人。良心不可不存。和平不可不講。今先師命此數西人來中國。設立此會。將來譯出中文。請衆位悉心研究之。此總會。在印度馬省。會遍天下。多至八千餘處。信道者衆。倘大衆欲研究此理。請每星期晚七時至九時止。到大馬路二十四號新康里莊房屋。直入後門左邊頭一家便是云云。

按伍博士所講道德通神會之學說。其能用人事證明「有情衆生」死而不滅。使

人知果愼因。亦爲善言。若以論佛敎解脫之法。殊未殊未。卽談「衆生世界業果相續輪迴流轉」之理。亦不能圓到。且不離謬妄之執。故望閱此者。旣信死而不死。當從佛法進求死而不死者。是何以何因緣而起。如何輪迴流轉。如何酬業受報。如何解脫。庶幾不虛聞此耳。

佛敎世俗諦的人生觀之一（以道德範圍人生）

太虛講
滿智記

人生觀是觀察人生的價值與義意。而決定如何及如何發達人生的。古今所說種種不同。今就佛法言之。但佛法之真諦。離名絕相。凡有言詮。盡歸俗諦。故今又就佛法之

世俗諦言之。真俗二諦。攝佛法藏盡。然而真不自真。假言相而彰顯。是世俗諦的人生觀。亦復賅佛法藏盡。佛法世俗諦的人生觀。復有多種不同。今就其一以言之。

佛法分世間與出世間兩種。世間的爲天人阿修羅地獄鬼畜生。出世間的爲佛菩薩辟支羅漢。世出世間計有十界。如是十界。人爲樞紐。吾先辨十界以顯人能。而後定人生應抱的觀念。

(一) 所謂世者。謂可破壞有生滅。隱真理。性有漏墮在其間。說爲世間。而墮在其間的有情有六種。前爲三善。後爲三惡。善道由十善業所感招者。十善。謂身三口四意。身三。謂不殺不盜不淫。口四。謂不妄言不綺語不兩舌不惡口。意三。謂不貪不瞋不癡。能以此十善爲因。則所感招者爲三善。反之則墮三惡。蓋此中所說的天。包常人所說的仙與神。阿修羅亦神之一種。此中所說的鬼。亦業力所招的業報。非通常俗人所說人死爲鬼的鬼。然鬼可大分爲二。一者福德鬼。二者餓鬼。吾人所處的世間。爲苦樂參半。善惡升沉之中樞。世間六類有情。皆爲因果律所支配。而能招之因。卽是業力。業分善惡二類。吾

人一舉一動。不善卽惡。故逸樂的天堂。善業招感。極苦的地獄。惡業招感。而造作善惡業之能力。尤以人類爲著。

(二) 出世間的卽超出無常無實非樂非淨的世間者。此有四類。一爲阿羅漢。中國翻作無生。卽(一)無煩惱生。無煩惱生。卽(二)無業生。一無有漏的善惡業生。一卽(三)無由業所感之分段生死。無分段生死。則解脫無繫。神通自在。諸君快求自由。快求此永久的真自由。若欲得此自由。必先求得此自由的方法。求自由的方法。卽在如何斷此煩惱。故煩惱的存否。卽自由與不自由的關鍵。能斷煩惱的利器。則在悟四諦與勤修聖道。二者辟支佛。中國翻作獨覺。此有二義。一謂出於佛時。自觀十二因緣而獨自悟道者。二謂純爲己利。而不能覺他人者。三者菩薩。具云菩提薩埵。此翻覺有情。卽以自己所覺者而覺人。菩薩自己所覺者。卽諸法實相。此諸法實相。人人本具。衆生迷之而流轉生死。菩薩悟之則生死圓寂。蓋此諸法實相。菩薩雖悟證而未圓滿。故一方修戒定慧等以自利。一方說法行施等以利他。精進六度以促進究竟佛果。四者佛。此翻覺者。

集前菩薩道中所修德行的大成。在這個地位。上天下地。唯我獨尊。此爲出世間的究竟者。是爲出世四聖。由上世出世間的十界。可分爲二途。一種是迷罔的。也可說是流轉的。一種覺悟的。也可說是還滅的。流轉卽是世間六凡的往反。還滅的終極於究竟佛位。但是能趣修此究竟佛覺的。厥唯吾人類。因了出世相勝善。在極蓋的三途。爲苦所障。不能聞法脩證。在天的爲欲樂所轉。雅聞而不能休。裴休云。諸天耽樂。修羅方噴。鬼神沉憂愁之苦。鳥獸懷狘。之悲。整心慮。趣菩提。唯人道爲能耳。由這種種推演的論斷。人爲萬能了。雖然。我們應持平等的態度。不可過於驕恣。近世達爾文的生存競爭。尼采氏的超人主義。已深印世界人類的腦際。蓋競爭與超人的主義。爲貪嗔癡的策源地。驕恣起。競爭。種種不道德的行爲。繼起不已。殺哪淫哪盜哪兩舌哪惡言哪綺語哪。相生相續。再推及於驕恣的動機。以昧於上述十界的分判。蓋既知人類萬能。固不須悲觀而輕自菲薄。然吾今聊處世界的惡濁。輒於驕奢與吾人現生活的不圓滿。又知有出世間的清涼。能消熱惱。則吾人一方面應持謀世界的和平。以求人間的相當生存。一方應憑特具勝相。

能修出世間的勝善。以期達出世間的清涼境地。斯二者皆爲人生應抱的觀念。亦復爲觀察人生的一個結論。

(三) 由上觀之。吾人既有出世的大自由可以獲得。復有四諦六度的方法可以修學。今得人生。豈可忽過而負己靈嗎。爲此我們必要定個進取的歷程。以冀不虛生爲人。一世佛教有五乘法。由人天乘至佛乘。次第不紊。欲修出世的勝善。當先備人類的道德。倘人德的基礎不備。則修行出世勝善。亦是空中樓閣。今講人的道德。應作三個問題。

(一) 何爲人德

(二) 人德與人世及云何爲出世基礎

(三) 人德應取人世何派學術爲標準

(一) 所謂人德。即對於本身在日常行動中培養自己天良的心地。控禦營私的獸欲。習練成淳美的德性。對於社會人羣。即發爲相忍相讓相提挈相各安其業而不侵略他人的互助公德。

(二)保障社會的安寧。厥唯人德。人德的憑藉。唯在公平。故公平則人德存。現在。踴橫霸道人多。人自相食。戰爭攘奪。而墮落為禽獸世界生活。失去人性之生活。現生如是。後報何堪。設想。所謂鬼神沉憂愁之苦。鳥獸懷狝犄之悲。出世勝善。聞尙不能。何況言修。此人德非出世的基礎嗎。

(三)人類道德。古今中外的宏哲。罔不詳言。舉要言之。儒家的仁義禮樂。道家的慈儉不爭。耶教的博愛。希哲的中和。佛法五戒十善。均可為人類道德的標準。但其中能型範萬世者。厥維儒教的仁義禮樂。與佛法的五戒十善。吾先言儒教的仁義禮樂與人德。

儒家以仁義為本。所謂『立人之道曰仁與義』。溯儒家仁義的動機。可對治人世的戰亂。故謂志士仁人。無求生以害仁。有殺身以成仁。此相爭相奪的行爲可以止。又論語中顏淵問仁。子曰。克己復禮為仁。又曰。一日克己復禮。天下歸仁焉。又曰。志於道。據於德。依於仁。游於藝。並吾人所以安身立命之具也。孔子後。儒家的嫡派為孟子。孟子第一

章梁惠王問孟子曰。何以利吾國。孟子謂王何必曰利。亦有仁義而已矣。至禮樂與仁德。王介甫禮論謂凡爲禮者。必誦其做傲之心。逆其嗜欲之性。莫不欲逸而爲尊者勞。莫不欲得而爲長者讓。……此爲消人的驕恣。其關於節制獸慾的。則謂爲理者。雕琢人性。矯拂其情。目雖欲之禁以度。心雖樂之節以禮。……不本其所以欲。不原其以所樂。而防其所樂。是猶罔獸而不塞垣。禁其野心。決江河之流。而壅之以手。夫理者。遏情閉欲。以義自防。其關於世界競爭的推察。謂廉恥陵夷。及至世之衰。害多而才寡。事力勞而養不足。民貧苦而忿爭生。是以貴禮。由上所言。儒家仁義禮樂。足以維繫人類的安寧。俾免人生的墮落。而出世的勝善。亦基礎於是。

雖然。以食色天性的人類。加以尼采達爾文的鼓吹。若無因果律的鞭辟向裏。使無逃避。必有越軌的行爲。佛法的善惡因果。足以進行儒言的保障。故今雖欲行儒之行。而本之於佛。而又歸之於佛也。茲再申以剴切的結論。以判世俗諦人生觀之一。

(一) 欲證出世的聖果。當修勝善。

(二) 能修出世的勝善。唯吾人類。

(三) 冀免人類的墮落。與求人世的和平生存。應具人德。

動物界之福音

碧城

保獸會欲在中國設立分會

自一八二二年。英議員馬丁氏 Richard martin 保護動物之提案。通過議院後。爲人類與物類之關係開一新紀元。雖此項法律略而不完。且只限於牛馬載重負貨之獸。而所謂 Animalsrights (即動物於法律上應有之權利) 之字句。既見於英之法律。則基礎已立。有發展之可能性。百年以來。千萬人士。奔走呼號。期達於圓滿目的。蓋以至

仁至公之道。救至愚至弱之羣。稱動物爲半人類。The asub-human species 保護團體之成立。如雨後春葦。已有之人造毛革廠不計外。現又於滿且斯特 manchester 創設素胰廠。專以植物油製皂胰。其用心之縝密。措施之廣大。直欲將一切屠殺之事。廢除淨盡。卽醫學應用。亦所弗許。如美國富翁饒克發洛。以巨款捐辦醫校。本善舉也。因校中活剖事。且被指爲以財力包攬行惡。（饒氏未必與聞。但其財政委員會中有福來克諾醫生。爲著名之活剖家。）首被指斥者。卽吾國北京某醫學校。見倫敦 Church anti-vivisection league 出版之 medical missions and the rockefeller institute 亦可見世事之翻新矣。然此以化學毒藥作戰時代。忽有此極端之反現象。風靡社會。循是以往。行見世界之局面爲之一變。何其偉烈也。馬丁氏逝世百年紀念之期。各團公議。以每年十月四日爲世界保護動物節。報紙贊成之者。計二十二種。英國之蔬食郵差（報紙名餘仿此）意大利之蔬食人。法之小蔬食人。及保護動物報等不計外。美則紐約之門戶開放報。華盛頓之泰晤士報等。皆爲表揚。屆期大抵游行演說散傳單。並牽獸類隨行。

以示代爲呼籲。記者頃得世界聯盟保護動物會 World League A. V. and for the protection of animals (英國分部) 來函函譯如下：「貴重之女士。孚沃德先生述及會遇君於五月間之維也納會議。嗣復于麥爾克博士處得君住址。余等于中國未設代表。不知中國保護動物之工作及進步情形如何。但余等感極深之興味及注意。且急欲推廣之。儻蒙詳示。則至感謝。茲附呈世界保護動物節之傳單。望君加以贊助。使愈增聲聞。此候覆音。汝之誠實者。馬格福德。一九二九年七月二十五日。倫敦哈密頓路四十七號。」予閱此函。爲之汗顏。中國尙無此項運動。何有於進步。予久居海外。固不深知。然諸友來函。對予之主張。反多勸阻。謂君欲救畜生。何如救人類云云。予自愧樗庸。人人能自救。何待我救。雖人類有時亦遭殺害。乃變而非常。物類之遭殺害。則常而不變。化殘忍爲仁恕。亦間接有關於人事。至謂世之蔬食者。皆迷信佛教因果。希冀福報云云。予信凡自動的主張。戒殺者。皆本道義。不望報酬。但按中國現時程度。僅以道義爲勸。殊難動聽。則暫以福報之說。從權導引。雖屬布道。仍爲仁術。何必持苛論。重誣仁者之用心。而杜室中下社會向

善之門路乎。弄尖刻猜忌之筆。以聖賢責人。而寬於自恕。此輩予見之夥矣。至因果之說。無論虛實。何害於世道人心。若倡言排斥。徒使爲惡者愈無忌憚。大則軍閥之黷武殄民。小則盜匪之綁票擄票。使公衆受痛苦與實禍。彼倡言者。亦當顧及。負若干之責任。彼等固曰。爲破除迷信開通民智也。然開智之事。重在建設。不在破壞。文明如英國。且以因果之說勸世。謂宗教訓飭吾人行善如佛種收獲。一九二七年三月三日。國家會議保護動物 The national council for animals well 開會於倫敦之慕惕美廳 Mortimer hall 其第三款原文照錄如下。

Religion constrains us to treat others as we would ourselves be treated and to reverence the life in all God's creatures and teaches that as a man so we shall he also reap 他國無論科學若何發達。不廢宗教。中國事事落後。獨以破壞宗教爲先。况佛學精析心身性命之義蘊。於宗教界爲特優。歐洲雜誌亦以此稱道。見本年二月份 Nasans magazine 今以攘佛故。並戒殺之說亦聯帶排斥之讎及動

物而不知世間最可恥之事。爲陵虐無抵抗者。彼歐美各會之奔走營救。此等精神。優入聖域。予雖欲不折服贊歎而不能也。觀該函語意。似欲在中國設立分會。待外人來吾土代謀。何如國人自爲組織。以免秦無人之譏。該會續函云。歐洲自大戰後。蔬食者驟占多數。至于在維也納之演說。已由該會刊行專號云。予製贈該會之標語曰。夫殺者何。刑事也。曷爲用刑。正其法也。不以種族形貌而生差別。故曰 Justice。字義何等莊嚴。若以口腹之饑而施刑戮。玷辱文明。無辯護餘地。

World Day for Animals,

October 4th,

Think Speak Act

For

Suffering Animals,

World A. V. League, English Branch

47, Hamilton Road, London N. 5.

(世界保護動物節之傳單)

齋素論

劉玄達錄

佛教持齋茹素。所以絕嗜慾而長慈悲也。亦卽以斷殺業而離冤債也。當吾未曉此理時。自己既不齋素。亦且引古據今。鄙駁他人齋素。妄謂自生民以來。未有盛於孔子。孔子當日食肉。不會齋素。由孔子而下。又未有盛於孟子。孟子當日亦食肉。不會齋素。四書五經中。其所講究飲食處。多不離肉食。除祭祀兵戎外。不會教人齋素。郊社之禮。特性大牢。薦之於天。而天受之。薦之於地。地亦受之。天地尙且食肉。不會齋素。大烹出自畜類。禽獸魚蟲。天原生以供養斯人者。殺而食之。庸何傷乎。奚必煦煦爲仁。持齋茹素耶。不其孔孟所謂異端邪說耶。噫。是亦祇於事跡上強解之過也。旣而從性分中深究之。遂不禁恍

然頓悟矣。茲試設一當年未曉持齋茹素之吾於此。而反復明辨之。今夫人欲食是肉。必先殺是物也。固也。然而人貪生。物亦貪生也。人畏死。物亦畏死也。物情恆不遠人情也。乃至人欲食其肉。竟以飛走自若之物。活生生的。縛而殺之。吾試問爾當爾操刀而割。裂肉而進。霎時血濺命斃。汝謂此物。果如人之臨刑疼痛難當耶。抑如風之任斬。分毫不着耶。如謂其分毫不着。如風之任斬也。則是物也。應亦視死如生。不大聲以色矣。胡爲繫之維之。而卽悲哀以鳴。殼棘其狀耶。如謂其疼痛難當。亦如人之臨刑也。則汝已於言下醒悟。無庸他說矣。自應歛歔流涕。放下屠刀。共成佛果。永斷肉食。守吾這點天理良心。不可違逆。終古如是不變不動已耳。胡爲見肉垂涎。猶是忍心害理。恃我強而凌彼弱。食他肉以補己身。竟爾不能決然舍棄。以持齋茹素。而反大放厥詞。動謂持齋茹素者之卽孔孟所謂異端邪說耶。其何以自解耶。且其引孔孟之所謂異端邪說。以鄙駁佛教之持齋茹素者。又非以孔孟不持齋茹素。故特推尊以相迫耶。然考鴻濛旣判而後。玉書未吐以前。孔固五老之一。孟亦柏皇氏飛昇。孔孟原非不持齋茹素者也。迨其後。帝命濟度衆生。下生

人間然後行權而食肉耳。孔孟若曰：吾之不持齋茹素而食肉者，吾以衆生習於食肉，難以盡改，不得已俯而就之，以行吾道也。故孔子釣弋，非孔子本心也。從俗也。孟子之僅遠庖廚，亦非孟子本心也。無奈也。藉非然者，孔孟之道，亦以仁義而已矣。充孔子不網不射宿之仁，則亦不宜釣，不宜弋矣。胡爲孔子釣且弋耶？孔子豈猶未爲仁之至耶？充孟子遠庖廚之義，則聞其聲，既不忍食其肉，而食其肉，自應如聞其聲而不忍矣。孟子胡爲食之耶？不其撿耳盜鈴耶？且人人當爲君子，君子既以不忍而遠庖廚，人誰當忍而親庖廚？卽有忍而親之者，君子當亦惡其人之不仁，而推而遠之矣。胡爲君子不惟食庖廚之肉，而並縱令辦庖廚耶？豈以己當爲君子人，則但當爲己作庖廚，以成就乎己，不必另自爲君子耶？抑以忍心之事，己不便爲，倩人代之，卽無與於己耶？是何異於刺人而殺之曰：非我也。兵也。孟子其何以自解，而爲義之盡耶？由是觀之，孔孟之食肉，孔孟豈得已耶？况宗孔孟者，宗其教焉耳。嘗觀四書五經中，其所反復叮嚀，以示人者，無非爲臣盡忠，爲子盡孝，處兄弟以友恭，處夫婦以和順，處朋友以信義。初未嘗汲汲於飲食間。是究是圖也。卽聞

有言及之者。要亦由衆生多食無厭。特於其中量爲限制以節其流耳。並未嘗曰。吾教食肉。爾從吾教。爾須食肉也。亦未嘗曰。爾不食肉。爾縱從吾教。亦非吾徒也。何爾語其倫常。則甘自外於名教。四書五經盡爲故紙。一至食肉。則又覲然面目。自附於孔孟之徒。而曰。某書如何言食肉。某經又如何言食肉耶。豈聖賢千言萬語。別無可取。惟茲食肉章句。足爲天下後世法耶。孔孟不居然始作飲食之人耶。然謂孔孟食肉。孔孟猶實不得已而食之也。至於天位乎。地位乎。一氣旋轉。至誠無息。固無待於食者也。亦豈以不得已。改生物之常。而食所生之物耶。雖郊特牲而社稷太牢。亦人各以其所尙之物。而薦之以表其誠。天地亦不啻鑒其誠。而聽其所薦以何物。是名薦之於天地。而天地受之耳。如謂天地受之。而天地卽食之也。則當日康子饋藥。孔子拜而受之。孔子亦豈嘗之耶。孔子又豈以不嘗。卽不受之耶。而猥曰。天地食肉耶。蓋天地萬物父母。萬物並育於其間。固當猶同胞兄弟而不相害也。人之食禽獸蟲魚也。人之爲害於禽獸蟲魚也。天地之所深忌也。如謂人食禽獸蟲魚。卽謂禽獸蟲魚。天原生以供養斯人者。則禽獸中有虎豹豺狼。蟲魚中

有蛇蠍蚊虱。食人者也。天豈以供養虎豹豺狼蛇蠍蚊虱而生人耶。人胡不以身命供養虎豹豺狼蛇蠍蚊虱。而反驅逐虎豹豺狼蛇蠍蚊虱而遠之耶。是遵何說耶。嗚呼已矣。持齋茹素之理。固已昭然若揭。發明無餘矣。今而後有能循佛說。從佛教持齋茹素。而誠實去惡。誠實爲善也。則是人也。殺業從此斷。嗜慾從此絕。冤債即從此離。慈悲更從此長矣。雖未能遽稱清淨法身。而行菩薩道。證菩提果。佛固爲爾保任也。如不能誠實去惡。誠實爲善。而徒口誦佛言。貌從佛教。則雖持齋茹素。而已爲佛教之稗類矣。佛固大慈大悲。未嘗恕之宥之。哀憐攝受而接引之。世人鄙爲異端。駁爲邪說。無怪也。如不遵佛說。而仍肉食也。則當遵孔孟教。行孔孟行。爲臣盡忠。爲子盡孝。處兄弟以友恭。處夫婦以和順。處朋友以信義。盡乎人以合乎天。入得世。便出得世。卽不持齋茹素。佛亦爲爾保任。而不爲爾強也。如不遵孔孟教。行孔孟行。而但籍孔孟名。以鄙駁佛教之持齋茹素。而曰爾異端也。爾邪說也。是不但佛賤之惡之。厭棄之。卽孔孟亦且鳴鼓而攻之。而以爾爲罪人矣。斷不以爾推尊乎己。而曲引爾爲徒也。此理之至當不易者也。

論素食之利益

靖如

素食之利益有三。一曰戒殺。二曰衛生。三曰崇儉。

何言乎戒殺也。其說有六。(一)凡食動物之肉者。其罪與殺動物同。蓋殺者不過供給食肉者之需要。殺爲殺業。食爲殺因。同犯殺戒。故其罪同。(二)食動物之肉者。其罪甚於殺動物。以殺者僅取動物身價之利。而食者乃親啗動物身體之肉。利疏而肉親。故其罪大。(三)食動物之肉者。其罪等於殺人。以動物之好生惡死與人同。宰割之痛苦與人同。所異者人強而物弱。人智而物愚。是殺動物與殺愚弱之人無以異。故其罪同。(四)食動物之肉者。其罪大於殺人。凡人之相殺也。或以戰爭。或以法律。或以讎怨。戰

爭出於自衛。法律尙係抵償。讎怨猶曰還報。獨動物之於人。三者俱無。今無端而殺之。食之。故其罪比殺人爲大。(五)食動物之肉者。其罪等於殺其眷屬。生物家謂人之始祖爲猿。推之一切動物。皆爲疏遠之族類。據佛道因果輪迴之理。從無始時以迄現在。俱有互爲父子兄弟夫婦親屬之關係。今乃因食肉而殺之。故其罪與殺眷屬無異。(六)食動物之肉者。其罪等於自殺。一切衆生。皆從平等法界流出。無異同體。儒道亦有民胞物與之說。今因食肉而戕其同體。是自殺也。食肉之罪如此。可不懼乎。吾觀大地衆生。無處無人。無日不有食肉之事。則其所造殺業。何可思議。以如此殺業充盈之世界。猶欲國土清甯。人民安康。刀兵水火。不時自盜。甯復可得。此應素食者一。

何言衛生也。其說有三。(一)凡食肉者必多疾病。以常識言之。取菜蔬與肉類置於空氣中。菜蔬雖至乾枯而不腐臭。肉類則腐敗朽穢。形色氣味。俱不可近。置之腹中。亦復如是。枚子七發。甘脆肥臙。命曰腐腸之藥。稽叔夜養生論。豚魚不養。中醫治病。多忌肉食。亦我國數千年來有力之經驗也。今化學家分析各種肉類。均含有毒質及刺激性。微

至一滴血一絲肉皆有之。能令食者於體內增加許多必須排洩之物。虛弱之人。不能排洩。則毒蘊體中。引起各種疾病。又動物體內之尿酸。及其他毒質。與咖啡中之開粉。茶中之梯。烟葉中之尼古丁無異。常人患病。如傷寒。尿酸症。不消化症。便秘。小腹痛。癰疽。肺結核。天花等。雖原因複雜。而以受食內之毒質為主因。又西醫診察。怒後呼出之氣。凝爲毒汁。可以傷人。何況日食被殺之動物。以爲營養。其不致病促壽者幾希。(二)凡食肉者。必多嗔怒。試觀肉食之動物。獸爲虎豹豺狼。鳥如鷹鷂鴟梟。皆具有凶惡險狠之性。以被殺之動物。其嗔毒之氣。充塞體中。無從發洩。食其肉者。卽爲其嗔怒移傳之地。鳥獸如是人亦宜然。生理同故也。(三)肉食者必多淫癡。凡動物肉製爲羹汁。便成爲天然振奮劑。與咖啡烟草等同。故多食肉之人。易感情慾及酒烟之癖。攷人生之組織。新陳代謝。剝那不停。約十四個月更易一次。今乃攝取淫食成性之畜生肉。以爲主成分。是亦淫癡畜生之化身而已矣。傳曰。肉食者鄙。未能遠謀。心昏氣濁。惟淫食是務。大日經十心品。第一之異生羝羊心。蓋指此類衆生言也。夫疾病者當前之痛苦。嗔淫者將來之疾病。皆大有

礙於衛生也。此應素食者二。

何言乎崇儉也。其說有二。(一)爲直接之奢靡。以普通市情言之。凡肉類之價格。必高過於他之食類。諺曰。斤雞斗米。可想見矣。古有日食十萬錢。尙云無下著處者。遂驚爲窮奢極欲。今則普通宴會。一餐之費。動至十數元。或數十元不等。其中主料。不外豚魚雞鴨山珍海味等。價值遠在蔬果豆麥笋菌之上。不啻倍蓰。故素食儉於肉食。其原料然也。(二)爲間接之連帶關係。凡肉食者必飲酒。膏糧醉飽。衣輕乘肥。皆可連類及之。乃至縱情游蕩。恣其所欲。亦爲一般習慣所不免。反是而觀素食之輩。一切服食起居。比較儉樸。均與素食有相應相近之式。蓋亦不期然而然者。要之我輩現前享受之福報。皆非無因而得。諺云。一飲一啄。莫非前定。明乎因果業報之理。應當如何保惜福德。爲後日留有餘之地步。何況殺害無窮之生命。苟延一己之殘喘。福報一盡。本身之享受。又當如何。言念及此。雖當珍饈滿前。恐亦食不下咽矣。此應素食者三。

佛教之道德主義與新思潮進化主義之比較

妙空

道德之聲價至廣至大。至美至善。其存立於世界之上。由來已久。雖有至聖不能踰此範圍。而另顯異標奇者。所以古近二代碩人君子。興教立義。皆本此道德。絲毫不敢疏漏。甯使過於仁厚。不使近乎奸巧。蓋以近乎奸巧。則殘忍之心以起。殘忍起。而天下相襲成風。世界亦漸瀆紛亂矣。以此推驗。則近世新學派有出道德範圍之外。橫生妄想。獨斷是非。發出新奇議論。乃欣欣然曰。此吾之進化論也。此吾之新理想也。豈能永遠見容於世界社會中哉。吾今之爲茲論者。以新思潮多斥道德。譬如繩鎖。礙世進化。而佛教則以道德爲高尚。以道德爲進化。二宗互相矛盾。在曾深究夫此者。固能辨其真妄。未曾細究

者。不無猶豫執滯之障礙。是以錄之。以備參考。文分三段。

(1) 佛教之道德主義

(2) 新思潮之進化主義

(3) 抉擇二者之優劣

(1) 佛教之道德主義 吾人處於世界社會之中。所以異於禽獸者。以秉於道德故也。道德淺者。則為中下之人。道德深者。則為上級之人。道德最深者。則為上上之人。若無道德。則直係野蠻之人。與禽獸不相侔者幾希。凡人。之有無道德。其尊卑相去如此之遠。可見尊者非其人尊。道德是尊。卑者非其人卑。無道德卑。是道德為吾人類之最有價值一大條件。所以無論其才之高下。道德濃厚。則即超等。道德親切。則即最上。除道德外。毫不足尚。如中國之堯舜文武周孔老莊。西洋之各宗教哲學大家。率以道德為主腦。而佛教之道德。獨駕全球各宗教玄學哲學科學與政治社會思想等界之上。故佛教為出世之法。獨一無二之教也。如難盡信。可觀其經論所載因果報應。五戒十善。八萬四千

法門。無量百千細行。是其確實考證。若再切實言佛教之道德。如菩薩行人。處處以大悲濟物。慈心利生。視大地有情。等同一子。無有絲毫偏黨。縱有求其捨頭目髓腦。亦慷慨施與。毫無吝惜之心。至其進化目的。在人天同持戒善。修學定慧。掃除無始惡習。超出三界。偌大之火宅。永獲真常之樂。轉穢惡不堪之國土。爲清淨七寶之世界。所謂依殊特之道德。擯除一切雜染事業。而後收平等自由。無人無我。依正莊嚴之利益。既收平等自由。無人無我。依正莊嚴之利益。則操縱自如。又有道德範圍不道德之範圍可言。如此徵驗。則佛教利用道德。實爲世界進化之特色。人天之率表也。非局於道德繩鎖。有礙進化。可想見矣。

(2) 新思潮之進化主義 近代自各種學說繼起。大都尙簡要。薄繁絮。故治世之法。則亦趨於簡便之途徑。昔時道德政治化。洽國家。其功力甚緩。周朝之德。布於數世。方代殷命。此其明徵。近時進化家。因道德力薄。遂生出一種簡便之術。而達爾文之物競天擇適者生存之思想。爲尤甚。迨至達氏之弟子。尼采又母其宗。更生出一種超人主義。

以若秉有特異之天才。創造之能力。人類最適分子。卽是世界進化基礎。如弱肉強食。天演公理。鵠巢鳩居。勢所必然。理宜享盡世間福利。不應受流俗道德束縛。屈意俯循。不得自由。而劣等民族。應受淘汰。不容顧惜。道德乃阻礙進化之物。戰爭乃增進之利器。理宜殄滅劣等民族。使超人充分發展。使世界增進文明。若道德存立於世界之上。實乃劣人之澤藪。弱民之護符。苟圖安晏。坐而待食。於是世界猶同亂絲。腐敗之弊。伊於胡底。是以道德之法。允宜掃除淨盡。闡揚進化超人競爭主義也。

(3) 抉擇二者之優劣 溯上二者之主旨。一則非道德不足挽世界之糜爛。一則非競爭不足展世界之進化。各有成見。各有一定宗旨。究竟二家孰優孰劣。不能不竭力抉擇。判斷臧否。而世界人或尙道德。抑尙競爭。尙道德則掃除競爭。尙競爭則掃除道德。萬不能朝秦暮楚。無有一定之歸趣。使世界搔首無從也。今乃就盧梭康德二人之意義以裁斷之。

盧梭謂藝術科學。皆淫樂之結晶。而爲道德墜落之表識。所有現今罪惡。皆生於現

今文化。不若太古之政。悶悶淳淳。無爭無奪。無人我階級。人民亦熙皞渾穆。生息於光天化日之下。享受人生之真趣。縱有結合。皆由情感。絕無所謂智巧。乃若貧富貴賤賢愚文野。皆產自文化制度。人類交際。稍有不投。互相吞啖。毫無情意。苟非返真歸樸。不可脫離今世之火坑。則盧氏之表示道德競爭二種之利弊。言之縷縷。不待復辨。已洞然矣。

康德謂吾人價值有無。視乎對於道德之向背。蓋道德之存在。全恃必然普遍之特性。如因地不正。果遭愈屈。皆非普遍特性。不屬道德範圍。惟他人以強暴蹂躪加諸我。我不可以此惡行加諸人。方屬徧普規模也。又謂吾人處世接物。應等視有情。無分軒輊。當以目的看人。不可以人爲工具。雖其稟賦之天性有濃淡。所受之教育有深淺。而其人之純潔高尚之價值。未可絲毫利用。任意驅使。此其反對弱肉強食超人主義。與種種不道德不普遍之性質。早著於是。如上謂人之價值。全係於道德之中。是道德同吾人之價值。與生俱生。與亡俱亡。有須臾不可脫離之密切關係。即是吾上所謂道德之上下。而吾人之品格階級。亦隨之上下。若無道德。直等於禽獸之類而已。可見競爭超人主義。實圖自

私自利。欺寡凌弱。似此殘忍其心。鯨吞爲性之性格。毫無普徧特性之可言。不但無有普徧特性。抑且與道德實相背戾。既與道德相背。則可直名其超人爲禽獸之儕。其所謂開拓國土。淘汰人民也。亦開拓人類之世界。轉爲禽獸之世界。淘汰之人民。爲禽獸所啖噬之人民而已。又安可謂超人之價值。競爭之利用。進化之程度哉。

所以我佛大覺於曠劫中。已知人類之高下。全係於道德之深淺。遂抉擇無上之道德。而修持之。故今已成爲無上法王。乃復以曠劫所修持之道德。復持以化導有情。使世界共同依此軌道。努力精進。證得出世妙果。達到平等自由。無人無我。依正莊嚴之目的。非如達尼二氏將劣等民族剷滅。以圖進化。而後爲進化也。換言之。卽是新思潮之競爭。超人主義。不能成立爲進化主義。惟佛教之道德。方可稱爲平等自由。拔苦與樂。整理新世界之一大大進化主義。

禮樂之真義及其應用

唐大圓

有子曰。禮之用。和爲貴。和之一字。最爲勝義。蓋禮之本在和。和卽是樂。樂以和之。則禮向於道德邊。故儒教之五倫。因以建立。

五倫所謂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夫夫。婦婦。兄兄。弟弟。與朋友等。以次成立。皆主之以禮。若至君臣有義。父子有親。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等。則又成之在樂。樂之旨全在和。

禮之本體在節文條理。而其用必藉樂之和。此有子所以有禮之用和爲貴之言。樂之本體在和。而其用不離禮之節文條理。此有子復有知和而和。不以禮節之。亦不可行之言。

知和而和。卽是溺於用樂。忘却禮節之用。浸至奢淫無度。百事紊亂廢弛。此墨子所

以有非樂之論。孰知弊不在樂。而在失禮之節文乎。

又樂之弊有二。一者樂離禮則縱樂而奢淫。卽墨子之所非者。二者樂失禮則怠惰而苟簡。此孔子亦有居簡行簡。無乃太簡之譏。太簡卽禮廢之漸。太繁亦樂壞之兆。

惟禮在節文條理。故向於道德一面。能成儒家之五倫。若向於政治一面。亦可成一切法律政治。由是知所謂法者。卽禮之過。雖樂而獨行。失和之用。專任禮以行加之威力。亦名曰法。故任禮而行者。其弊至於任法。非一朝一夕之故。其所由來者漸矣。

禮之始立。就狃狃獠獠之民。漫無條緒。鬪爭紛亂者爲之立法。使奉而行之。各得其所。是謂之禮。故禮爲治人治國之本。然民性好動。亦善社交。過於守禮。則缺失自由。乾燥無味。於是復爲制樂以和之。由是以察。人生之進化。則禮必先立。樂乃後成。至禮樂具備。而國家立。民智亦漸開矣。依人生之進化言。宜先有禮。禮敝則繼之以樂。積久而樂亦敝。民智又開。則向之禮復不適用。不得不就禮而變其用。復制以法。由是應知法出於禮。其體卽禮而用有殊。云何殊。謂濟以何者。是有樂之禮。可連稱曰禮樂。若用不濟以和而過。

於節者是攝義之禮。適用上亦可并稱曰禮義。

義者因事制宜。宜者權宜。不必原於道德之意。故禮之向於義者。可暫用而不可以垂久。如管子法家也。其言禮義廉恥。國之四維。足徵法出於禮。唯向於義以維國。徒成其所爲法治。不足以言禮。故孔子亦譏之曰。管氏而知禮。孰不知禮。然以法治者。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管子憂之。故言四維亦重廉恥。

論語言道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此言禮本起自道德。道德之見端。卽君臣父子夫婦兄弟朋友等五倫。民皆以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夫不夫。婦不婦。兄不兄弟不弟。友不友等爲恥。故齊之以禮者。則民必有恥而且來格。至若道之以政。則是純任法治。民情頑梗。法治有不及處。則不得不用刑。刑者小則囹圄桎梏。大則征伐誅戮等。民力不能勝者。唯詭隨以求免。至求免則無所不至。所以無恥。

唯法是禮之向于義者。在其權宜之範圍內。亦有大效。未始不能得一時之美治。故管子治齊。國強民殷。商鞅治秦。道不拾遺。子產猶最近禮。故遺愛在鄭。諸葛武侯治成都。

死之日民爲泣下。此皆法治之近效。昭然若揭。惟其離道德遠。亦失樂之和。雜以威權壓制。隱滋禍害。流毒無窮者。則其功亦實不能補過。

今日泰西各國。進化後起。國小民多。事事任法。適如列國。故易見效。又濟以文藝復興。物質發皇。民富力强。則自以爲是法治之萬能。中國自禮壞樂崩之後。驟遇此歐美之兩狂暴。弱不能支。又自疑往日所謂禮樂禮義等。皆不足用。必舍短取長。當倣象歐美。然須明辨慎思。歐美者純任法治者也。其強如齊秦。其治不過管商而已。

吾人學歐美。尤當先決之問題。卽中國人倫之教。是否合用。今試一徹底研究之。

先觀吾國春秋時。有管晏等。專任法治。以霸道餘勢。成爲風氣。列國爭效。而當時臣弑其君。子弑其父。夫婦縱淫。兄弟鬩牆。朋友詭譎等。史不絕書。故孔子作春秋。以正倫常。作孝經論語。猶致意於孝弟仁信等。戰國之際。流弊更甚。貪瞋癡毒。以成上下征利。故孟子欲救以仁義。其殺盜淫妄。以致人尠。異於禽獸。故孟子亦歷述三代庠序學校。皆所以明人倫。

至於泰西則不然。自有史以來。卽無首出之聖哲。傷人倫之學。及物質發達以後。又爭以言利爲上聖。言利不外衣食住等之生活問題。故凡能切近衣食住。而足以解決生活問題者。則共尊之曰學問。非是則共屏諸學問之外。以是學校。非利不言。而不言利者。亦絕跡於學校。

惟舉世以言利爲學問。則凡可以得利與不利者。無不極分研究。於是有奇妙之思想。與偉大之學問出。卽見以爲法之在國。如綱之張弛。法綱既張。萬事有條。綱領在手。纖細莫逃。則無論中國向所傳父子之倫。非法不足以有親。君臣之倫。非法不足以有義。夫婦之倫。非法不足以有別。兄弟之倫。非法不足以有序。朋友之倫。非法不足以有信。既以此等倫理皆繫之自法。法有弛張。則此等亦隨之興廢。始見君臣之倫。弊滋專制。則可革命而廢之。次思父子處家。男女居室。其專制亦可似國。阻人自由。非去不可。於是亦以例當革其命。

然此三倫乃家之所以立。國之所以成。亦卽中國所謂齊家治國之本。既皆破除。毫

無維繫之餘勢。則思人之從猿進化。既由積強陵弱。聚衆暴寡。務在合羣。而國家法律之用。亦在以衆法聯結團體。於是兄弟朋友之倫。未可頓廢。唯更擴而充之。作大規模之集合。以爲解放家庭。改造國家。移所得之成效。然倫以禮成。此純任法。所謂朋友兄弟等。亦實非倫已。

詳觀今世之說。君臣一倫。名實俱廢。父子夫婦。名在實廢。兄弟朋友。實廢名存。如是立國之根本俱破。所謂外強中乾。或皮之不存。毛將安附。若即去此國家之界限。使人人獨立生活。或自由於世界大地。兼愛和順。如佛家之和合僧侶。亦最高尙。無如去國家之實。而徒欲以妄法粉飾於外。喻如構結蜃樓海市之幻像。此所以內容之紛亂戰鬪。不可已。

佛徒稱僧。譯爲和合衆。卽有儒家和樂之義焉。僧既出家。修出世法。亦無國界。本可在儒之五倫外。然身處世間。猶不能廢禮樂之用。故佛法三無漏學。曰戒定慧。戒卽因事制禁。以止惡行善。似儒家之禮。而戒禁律儀。或牽事相。復令修等持之禪定。調和身心。則

似儒家之樂。有禮樂之法。無礙於世間。乃可修出世無漏慧。惟儒不言出世。故亦無其慧矣。僧侶苟能由修戒生定。修定生慧。自不至失去戒之本義而偏執法。然後世亦有分析名相。偏執文字而輕視戒律。破壞佛法者。亦似世間失禮樂而偏任法律之弊。修出世法且然。然則吾人今日處世間。既非僧侶。欲治國家。則純任法之流弊。已如上說。勢必豁然猛醒。進求吾國固有之禮樂已。

今人喜言新。聞說禮樂。必謂太舊。不適時用。孰知新舊之界。本無一定。今日學校所講科學。多西洋十餘年前陳舊之說。翻入中國。疑爲最新。實乃彼所棄者。至中國禮樂。雖廢棄久。亦爲藥陳久而可取治新病。今若抉出精意而組織爲學。是卽光華復旦。最新之學問矣。

凡學問在求其精意。而外表當可隨時勢爲變更。吾國由禮樂所持之五倫。君臣一倫。亦古人所謂以義合者。義卽權宜。隨時之宜。可合爲君臣。亦可隨時之宜。或離而不名君臣。今世行總統制委員制等。皆可謂權宜君臣之用。朋友一倫。誼似君臣。亦可權變。至

父子夫婦兄弟等倫。古所云以天合者。即謂就人生之所自而結合者。去之亦必變其生活之趣。以似於人倫以外之他物乎。

人倫以外之禽獸。其飲食牝牡之生活。雖不全同人類。而甚似人類。然既無五倫之用。人若去五倫。亦可似彼。彼不獨無五倫。亦即無組織國家之能。人類若行同彼。亦當然不能成立國家。此理甚顯。不待智者而知。

由上所說。既需國家。則人倫不廢。欲明人倫。則禮樂當重興。今試問所興之體樂。爲何等之禮樂。中國樂經既亡。禮雖有禮記周禮儀禮等。亦或繁不可理。禮云禮云。玉帛云乎哉。樂云樂云。鐘鼓云乎哉。當知今余所欲倡之禮樂。非僅取之禮經。亦不離禮經。應知古今中外皆有所謂禮。與所謂樂。諸子百家。亦各有說。當廣搜羅。掇取精意。隨時斟酌而成。所謂新禮樂。

此新禮樂既不是昔時周孔所定之古典。亦非是今世所行雜亂之音樂。然即就今世通行之法中。去其悖樂之和者。俱名曰禮。亦絕其違禮之節文者。皆名曰樂。又深探釋

氏戒定之義。以滌今世深重之垢染。則匡謬正俗。無多變更。而禮樂之勝用。燦然大備。大
圓智小謀大。尙望海內之名德碩學。共此工作焉。

中國唯一佛學叢刊

海潮音十大特色

- 一、古今佛學家之淵叢
- 二、東西文化之總匯
- 三、攝華國之道德
- 四、順時代之潮流
- 五、能擴張眼界開拓胸襟
- 六、能消除煩惱度脫苦厄
- 七、能斷萬劫之愚癡得大智慧
- 八、能破十方之黑暗頓放光明
- 九、能以自覺破一切障覺他破一切邪
- 十、現前為濟世之偉哲將來得轉依之法身

民國十九年十月初版

海潮音文庫第一編

佛學通論九道德學

◎全一冊定價 道林本 四角半 (郵費)
報紙本 二角半 (外加)

審定者 太虛法師
 校訂者 范古農
 編輯者 慈忍室主人
 出版者 佛學書局
 印刷者 國光印書局
 發行者 佛學書局

佛學書局
 上海新大沽路口六七一號
 電話三三三三號
 上海閘北新民路國慶路口
 佛學書局
 上海北火車站東首寶山路口